

北京人大

2026 8
总第320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4553/D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刊物

THE PEOPLE'S CONGRESS OF BEIJING



努力交出开局之年优异答卷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

请扫码关注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



7月29日至3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五次会议。图为全体会议现场。摄影/薛睿杰



会议结合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专题询问并进行网络直播。摄影/薛睿杰

努力交出开局之年优异答卷

7月20日，全市半年工作会议举行。会议总结上半年工作，分析当前形势，部署下半年工作。全市各区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真抓实干、锐意进取，确保全年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当有开局之势、开局之气。年初，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北京考察并发表重要讲话，全市上下倍感温暖、备受鼓舞。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北京城市战略定位，认真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顺利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

下半年是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的关键期，也是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的决胜期。虽然当前影响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因素依然较多，但总体上，我市经济增长基础扎实、韧性强，信息、金融等现代服务业支撑有力，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活跃，高校、科研机构 and 人才的富集程度领先，从投资到消费、从企业到产业、从增量到质量，科技创新全面融入经济社会各个领域，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不断涌现，我们完全有基础、有条件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要落实经济大省挑大梁的要求，主动识变应变，乘势而上、攻坚克难，努力在全国发挥示范作用。

承前启后再出发，全市上下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加快建设体现北京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精准务实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要进一步巩固经济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加快促进新的增长点织链成群，扎实推动重点产业和传统产业提质增效，着力促消费扩投资，拓展京津冀协同发展深度广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要着力提升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千方百计促进就业增收，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城乡宜居品质。要扎实做好首都安全稳定工作，打好防汛主动仗，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全力维护社会面稳定。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我们要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为契机，进一步引导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牢记首都职责使命，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以实际行动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各区各部门要大力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聚焦重点抓落实，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把责任扛在肩上，勇于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接最烫的山芋，充分发挥以上率下作用，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团结奋斗的强大合力。

时间不等人，机会不等人。做好下半年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锚定目标任务，保持攻坚势头，用实干实绩努力交出开局之年优异答卷。☞（据《北京日报》）



北京人大

BEIJING RENDA

2026年第8期

总第320期

主管主办单位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
编辑出版 《北京人大》编辑部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4553/D
出刊日期 8月26日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王建中			
副 主 任	李春荣			
委 员	马曙光	王 旭	王明哲	王荣梅
(按姓名笔画排列)	王燕庆	艾 丽	田利跃	田洪俊
	任武军	刘志伟	刘 兵	刘宝杰
	刘瑞成	苏 昊	李 文	轩德祥
	肖志刚	张力兵	张 健	陈 清
	罗 珽	孟繁华	赵玉影	高 峰
	彭丽霞	程昌宏	富大鹏	暴 剑

主 编 田洪俊

编 辑 部

主 任	陈淑娟
副 主 任	史 健
责 任 编 辑	谢 涛
编 辑	薛睿杰 何纯谱 宁晓雯 谢 涛
	吕亚南 张一诺 刘航宇

责 任 校 对 何纯谱

美 术 编 辑 王文静

采 编 室 (010)55588160/88161/88165

发 行 室 (010)55588167/88168

通 联 (010)55588160

传 真 (010)55588168

电 子 邮 箱 bjrdzazhi@bjrd.gov.cn

通 讯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33号院

邮 政 编 码 101169

印 刷 廊坊市佳艺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中邮弘发(河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定 价 6.00元

卷首语

01 努力交出开局之年优异答卷

高层声音

04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06 要闻

会议报道

08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
09 以法治之力助推人大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
——《北京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表决通过
11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
监督办法》解读
12 《北京市市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
解读
14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解读
15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
条例》解读
17 筑牢法治基石 完善制度框架 推动首都基层治理
现代化
19 法治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北京市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草案)》一审
21 用法治之力激发北京博物馆之城蓬勃生机
23 统筹发展和安全 推进测绘地理信息立法
——《北京市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草案)》二审
25 以监督之力护航老旧小区“焕新”升级
——市人大常委会审议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报告
27 一场回应宜居期盼的监督大考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专题询问侧记
29 以人大精准监督筑牢首都特殊教育民生底线
32 共建清朗网络空间 多方协同守护“少年的你”
34 发挥人大财经监督职能 助力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
发展
36 充分释放经济发展潜力 推动全年计划圆满完成
——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特别报道

38 总体平稳 稳中有进
——市人大代表热议全市半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40 锤炼党性强根基 笃行实干担使命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培训班侧记

研究与探索

42 落实代表建议办理条例 以高质量代表建议工作增
强人大履职整体效能



7月24日，市人大代表全市半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通报会在北京会议中心召开，副市长靳伟向市人大代表通报全市半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摄影/谢涛

代表声音

- 46 市人大代表吴双：加强垃圾分类柔性引导
- 47 门头沟区人大代表曲竞一：
以正确政绩观引领人大代表高质量履职

区乡人大

- 48 建强用好代表家站履职平台 书写全过程人民民主
基层答卷

走基层 访代表

- 51 记忆里的那些基层人大代表
- 54 为民奔走不停步 不负众望“徐大姐”
——记石景山区人大代表、碧泉商场党支部书记徐桂荣

学习与思考

- 56 以变应变 以情连心
——从《给阿嬷的情书》看新时代首都侨务工作的着力点
- 58 以实干践初心 以精进担使命

北京市情

- 59 石镌千年文脉 匠心赓续华章
——北京云居寺遗产价值与新时代传承

京华文苑

- 64 永远的长征
——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

封面摄影：雨阳



北京人大官方微信公众号正式开通！
扫描二维码即可关注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习近平

今天进行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内容是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主要是总结新时代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成效和经验，分析面临的形势和问题，对进一步做好这项工作进行思考。

我国国土广袤、地理复杂、气候多样，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作为关系人民安危和国家安全的大事来抓，在理念转变、体制改革、体系建设、能力提升等方面作出许多部署，带领广大干部群众战胜一系列重特大自然灾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成效举世公认。

实践中我们深刻认识到，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尊重自然规律，坚持预防为主，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社会共治。这些宝贵经验要坚持好运用好，并结合新的实际不断丰富和发展。

当前，我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面临不少新情况新问题。全球气候持续变暖，极端天气和暴雨、洪涝、台风、干旱等灾害显著增多，破坏性加剧，且时空分布出现新变化。大震巨灾的潜在威胁加大，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险等隐患较多，冰湖溃决、海水倒灌等新型灾害日益显现。各种自然灾害的耦合性增强，次生灾害风险升高。要站在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着力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高防范应对各类自然灾害的能力和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确保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

下面，我强调几点。

第一，推动灾害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降低灾害风险，减轻灾害损失，重在事前预防。要坚持源头管控，将安全韧性要求贯穿国土空间规划及各类建设规划之中，有效规避自然灾害风险。要加强隐患排查，用好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系统梳理、精准识别各类灾害风险。要强化工程治理，针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深入实施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合理提高重要城市和灾害多发地区关键基础设施设防标准，推进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加紧补齐北方地区防洪排涝抗灾基础设施短板。要加强对人口相对聚集的山沟沟口、行洪河道、临坡临崖等高风险地段的重点防控，通过工程治理、避险搬迁、禁限管理等措施，有效压降存量风险、遏制新增风险。

第二，提升大灾巨灾应对处置能力。只要发生自然灾害，我们就要积极应对，做到

有灾必救、有险必抢。对严重自然灾害，更要扎实细致做好应对准备。要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深入研判大灾巨灾风险可能在哪里，该怎么防、如何救，不断完善应急预案，把困难和挑战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工作举措考虑得更周全一些。要健全监测预警体系，统筹推进技术创新、设施布局和信息共享，跟时间和险情赛跑，提高预警的及时性、精准性、通达性。要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加快推进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国家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建设，提高极端情况下的救援能力，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大灾巨灾影响面广、关联性强、破坏力大，要统筹做好综合救援、过渡安置和恢复重建工作，防止自然灾害风险向经济安全、能源资源安全、粮食安全、社会安全等领域传导和扩散。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一定要在每一次大灾大考中交出优异答卷，充分彰显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第三，强化科技支撑和法治保障。科技方面，要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推动应急领域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增强防灾减灾救灾实力。加强应急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深入开展自然灾害基础研究，努力把握自然灾害形成演变规律。推进监测预警、应急通信、生命探测、救援搜救等关键技术攻关，强化人工智能、卫星遥感、大数据、物联网、无人机等技术手段运用，加强先进适用装备研发和配备。深化国际防灾减灾救灾科技交流合作，积极借鉴其他国家有益经验和做法。法治方面，要健全应急领域法治体系，根据需要及时制定修订相关法律法规，把完善立法和严格执法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法治化水平。

第四，夯实防灾减灾救灾基层基础。基层是抵御自然灾害的第一线，抓基层、强基础的工作始终不能放松。要推动资源和力量下沉，完善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依规配齐配强应急救援力量，强化应急场所建设和物资装备保障。要鼓励和支持社会应急力量建设，发挥群团、志愿服务等组织作用，完善群测群防群治体系。要加大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力度，有针对性地开展自救互救演练，提高全民防灾避险意识和能力。要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及时准确发布相关信息。

第五，认真抓好责任落实。防灾减灾救灾涉及多个部门、多个灾种、多个环节，必须明晰职责分工，扣紧责任链条，攥指成拳形成合力。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和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草原防灭火3个指挥部要加强统筹协调，应急管理部作为牵头部门要靠前发力。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守土尽责，坚持统分结合、防救衔接、上下联动，推动形成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

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同样需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深入查找这方面的政绩观偏差和错位问题，坚决纠正重发展轻安全、重救灾轻预防等倾向。要加强教育培训，着力提高各级干部的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确保认识到位、责任到位、工作到位。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6年4月28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据《求是》2026年第16期）

习近平对侨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人民日报北京7月28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侨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侨务战线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团结动员广大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在推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传承弘扬中华文化、增进中外交流合作等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

习近平强调，新征程上，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更好凝聚侨心侨力，引导广大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秉承优良传统、厚植家国情怀，发挥独特优势、展现更大作为，积极服务祖国统一大业，促进海内外中华儿女团结奋斗，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汇聚磅礴力量。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7月30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7月30日召开会议，决定今年10月在北京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主要议程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向中央委员会报告工作，研究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伟大成就，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新境界，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党和人民赢得强党强国的历史主动。同时，随着世情国情党情发生深刻变化，全面从严治党也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全党必须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实现党的使命任务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意义，坚定信心，保持定力，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把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宝贵经验坚持好、运用好，把党的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整治好、解决好，把管党治党形成的良好政治局面巩固好、发展好。

会议强调，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坚持马

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章为根本，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着眼于提高党的长期执政能力、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充分激发全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不断实现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确保党始终成为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锐意进取、奋勇拼搏，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应对各种外部冲击和内部困难，我国经济呈现动能向新、结构向优的发展态势。同时，要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坚定信心，迎难而上，用好各种机遇和优势，推动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会议强调，做好下半年经济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实施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充分发挥各项存量政策效能，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增强发展动力、激发社会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向新向优向好发展，努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就当前经济形势和下半年经济工作 中共中央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 习近平主持并发表重要讲话

新华社北京7月30日电 7月24日，中共中央在南海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就当前经济形势和下半年

经济工作听取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的意见建议。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做好下半年经济工作，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实施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充分发挥各项存量政策效能，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增强发展动力、激发社会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向新向好发展，努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习近平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

新华社北京7月31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7月30日下午就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进行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十五五”时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新时代强军思想，强化政治引领，深化创新发展，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推动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战略支撑。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新华社北京7月31日电 8月1日出版的第15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加快建设健康中国》。

纪念江泽民同志诞辰100周年大会在京隆重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北京8月17日电 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17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大会，纪念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外交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杰出领导者江泽民同志诞

辰100周年。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深切缅怀江泽民同志的丰功伟绩，深入学习江泽民同志的崇高风范，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巩固拓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成果 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作出重要指示强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是一项长期任务，必须久久为功，不断巩固拓展学习教育成果，持续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针对一个时期党的建设中的重要问题、紧迫问题，在全党组织开展学习教育活动，已经成为党的建设一项重要制度性安排。这次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把理论学习贯穿始终，真查实改政绩观偏差问题，着眼务实管用立好制度规矩，以严实作风一抓到底，取得明显成效，达到了预期目的。

习近平强调，要经常开展政绩观教育，重点抓好对地方党政正职、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的教育培训，强化示范引领和反面警示，引导党员、干部始终以正确政绩观担当作为、履职尽责。要坚持常态化查改问题，对需要长期整改的政绩观偏差突出问题盯紧不放、跟踪问效，深化新官不理旧账整改整治。结合巡视巡察、审计监督、统计监督等精准发现问题，增强针对性和穿透力，扎实推动整改。要用好考核指挥棒，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选人用人导向，让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受到重用。要加强政绩观行为的管理监督，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对领导干部定期谈话提醒，及时发现并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整理/本刊 吕亚南）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

7月29日至3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五次会议。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秀领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游钧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精神和全市半年工作会议精神；听取了市人大法制委关于监督条例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财经工作监督办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实施代表法办法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乡、民族乡、镇人大工作条例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实施村委会组织法办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实施居委会组织法办法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草案的说明、关于博物馆条例草案的说明，听取了市人大监工委关于养犬管理规定修正草案修改情况的报告、城建环保委关于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草案修改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关

于特殊教育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优化网络生态工作情况的报告，以及市人大有关专委会关于以上报告的意见和建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2025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2025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提请审议批准2026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议案的说明，以及市人大财经委的相关审查结果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2026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6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以及市人大财经委的相关意见和建议；并对有关议题进行了审议。会议结合审议市政府关于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了专题询问。

会议表决通过了监督条例，财经工作监督办法，实施代表法办法，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乡、民族乡、镇人大工作条例，实施村委会组织法办法，实施居委会组织法办法；表决通过了关于批准2025年市级决算的决议、2026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市

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表决通过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表决通过了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市高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分别提请的任免议案。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在全市上下共同努力下，全市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全市半年工作会议要求，找准人大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以正确政绩观为引领，依法履职、精进不怠，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为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有效的民主法治保障。

会议指出，本次会议表决通过的多项法规与人大履职密切相关，总结了近年来本市相关工作经验做法，为进一步增强人大监督实效、密切“两个联系”、提升乡镇人大履职水平提供了更加完备的法制保障。要强化依法履职意识，加强相关体制机制和工作方式方法的探索创新，推动法规有效实施，进一步提高人大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切实提升履职质效。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齐静、庞丽娟、侯君舒、于军，秘书长王建中出席会议。

副市长司马红、穆鹏、唐文弘，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寇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朱雅频，市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以法治之力 助推人大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

——《北京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表决通过

文 / 田洁

2026年7月3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北京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这是本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的坚实法治举措，也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的重要制度安排。《条例》立足北京实际，全面总结固化本市各级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成熟经验，将为推动本市各级人大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因需应时：落实新时代监督工作新要求

监督权是宪法赋予人大的一项重要职权，人大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进行顶层

设计，对人大监督工作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在2021年召开的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党的二十大报告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均提出，要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监督制度。202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对监督法进行了修改完善，为地方人大监督立法提供了上位法依据和制度遵循。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监督法精神，本市有必要制定一部关于监督工作的地方性法规。

系统规范：筑牢监督制度“四梁八柱”

本次立法坚持综合性立法的定位，严格落实上位法精神，将本市监督领域相关地方性法规中的成熟制度纳入《条例》。《条例》共九章九十一条，主要包括：

关于监督工作的总体要求。明

确常委会行使监督职权应当坚持党的领导，明确行使监督职权的指导思想。常委会行使监督职权，应当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常委会应当加强工作统筹，建立健全监督工作协调机制，制定年度监督工作计划。

关于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明确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议题的范围和确定途径。规定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前，主任会议可以组织视察或者专题调研，“一府一委两院”以及相关单位应当协助配合。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工作机构整理审议意见，经主任会议通过后形成审议意见书，交“一府一委两院”研究处理。“一府一委两院”应当在收到审议意见书后提出研究处理方案和研究处理情况报告。

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对常委会开展财政经济工作监督的范围

作出规定。明确常委会审查和批准本级决算，监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实施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等。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等监督工作作出规定。

关于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检查。明确执法检查议题的范围和确定途径。规定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工作机构整理审议意见，经主任会议通过后形成审议意见书，交“一府一委两院”研究处理。“一府一委两院”应当在收到审议意见书后提出研究处理方案和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对委托检查、联动检查、协同检查等方式作出规定。

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对规范性文件备案范围、备案要求和审查重点作出规定。对主动审查、依申请审查、专项审查、移送审查、联合审查、常态化清理等事项的程序和要求作出规定。对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信息化建设等作出规定。明确人大常委会应当每年听取和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一府一委两院”应当每年以适当方式报告备案审查工作。

关于询问、专题询问和质询。明确开展询问的主体、对象、内容等。对专题询问的内容和形式、预调研、现场组织、所提意见的处理等作出规定。对质询案的提出和答复作出规定。

《条例》还对特定问题调查以及撤职案的审议和决定等作出了规定。



6月25日，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赴顺义区人大常委会就监督条例开展立法调研。摄影/田洁

守正创新：注重突出首都特色

《条例》在严格落实上位法的基础上，着力将本市各级人大常委会监督领域的成熟经验上升为法规制度，形成一批具有首都特色的制度措施。

比如，在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制度中，结合本市成熟经验，规定了常务委员会通过开展预调研、建立预算预审查工作制度、聘请财经监督顾问、发挥专业智库作用等方式，加强财政经济监督工作支撑。

在执法检查制度中，探索性地规定了执法检查“三个清单”制度，即重点检查问题清单、检查发现问题清单、交“一府一委两院”的问题整改清单，进一步完善了执法检查全链条机制，提升了工作规范化水平。

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中，规定了“一府一委两院”每年以适当方式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

或者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备案审查工作，增强了监督工作的刚性。

在专题询问制度中，规定了专题询问可以邀请公民旁听，也可以通过网络直播、公布现场问答文字实录等方式向社会公开，进一步拓宽人民群众民主参与渠道。

为进一步增强监督工作实效，《条例》出台的同时，本市还同步制定了《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办法》，通过“一条例一办法”，形成本市人大监督领域法规“组合拳”。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监督的权威性在于实效。《条例》的出台，标志着本市人大监督工作迈入新阶段。随着《条例》的贯彻实施，本市人大监督工作必将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以监督实效回应首都人民期盼，为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办法》解读

文 / 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法规四处

2026年7月31日，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一、立法背景

财政经济工作监督是人大监督工作的重要内容。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市人大常委会整合我市现行的《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监督条例》《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关于加强市级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的决定》，以及相关文件的主要内容，固化提升人大财经工作监督的实践经验，制定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办法，进一步提升财经工作监督的整体性、规范性、有效性，推动人大财经工作监督高质量发展。

二、立法思路和主要内容

《办法》加强统筹整合，对各

项监督的法定要求、场景环节、主要内容等进行整合优化；强调落细落实，对标上位法的主要内容，作出更加规范具体、可操作性强的制度安排；注重补充完善，确保相关监督工作于法有据。《办法》共九章八十条，主要内容如下：

（一）明确财政经济工作监督总体要求

一是规定财经工作监督的适用范围和内容，重大问题、重要情况应当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二是明确市人大财经委、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机构（预算工委）、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的监督职责。三是明确开展专题调查研究，组织财经代表小组、聘请财经监督顾问参与财经工作监督，积极发挥专业智库作用。四是对财经监督指标体系、财经联网监督、财政预算事项备案审查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监督、信息公开、形成监督合力等作出规定。

（二）发展规划、计划、预算的初步审查

一是规定市人大财经委依法

召开会议对发展规划、计划、预算进行初步审查。会前，对前述事项进行预调研，对预算进行预审查。二是关于预调研，规定围绕发展规划、计划和预算，听取政府部门汇报有关情况，开展专题调研、专项审查等工作。三是关于预算预审查，明确审查时间、主体，以及对口部门预算预审查的重点内容、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要求等。四是根据发展规划、计划、预算的不同功能和监督要求，明确市政府相关部门提交材料要求、初审会议的组织、审查的重点内容、审查意见的处理等。

（三）发展规划实施及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监督

一是规定听取和审议发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报告，明确市政府相关部门年度监测报告报送制度。二是对计划、预算执行的监督，规定半年审议、听取季度报告制度，确定计划执行监督重点工作安排，明确预算执行监督的重点内容等。其中，强化对政府投资的监督，包括政府投资计划执行报告、重大投资

《北京市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解读

文 / 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备案审查处

2026年7月31日，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北京市乡、

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以下简称《乡镇人大工作条例》），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乡镇人大工作条例》链接上位法规定，全面总结固化本市乡镇人大工作经验，对乡镇人大的组成、任

项目调整审批、政府投资后评价报告、重大建设项目决定、专项审计和专项统计等制度。

（四）发展规划及计划、预算调整的审查和批准

一是分别规定发展规划及计划、预算调整的情形，预算调整方案的编制要求。二是规定市人大财经委应当开展调整方案的初步审查，明确审查程序、审查重点、初审意见办理要求。三是规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查批准调整方案的程序。

（五）决算的审查和批准

一是规定决算草案提请审批的时间，草案和审计工作报告的内容要求。二是规定市人大财经委应当开展决算草案的初步审查，明确审查程序、重点、初审意见办理要求。三是规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查批准决算的程序，细化决算公开、部门决算批复要求。

（六）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监督

一是明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监督重点，规定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国资监督五年规划、明确年度审议议题、形成年度工作方案等工作要求。二是围绕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国资报告，对开展专题询问、专题调研、初步审议、日常监督等作出规定，明确市政府报告的内容形式、国有资产专项审计要求。三是规定市人大常委会加强国资监督与预决算审查监督、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监督的衔接，政府应当履行好相关管理职能。

（七）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

一是加强对政府债务的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明确监督重点内容。二是规定听取和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时间、程序、审议内容等。三是市人大常委会加强对政府债务风险管控的监督，要求政府建立健全相关机制，规范债务报表的报送。

（八）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

规定市人大常委会通过听取和审议审计整改情况报告、跟踪监督、专题询问等方式，加强对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

此外，明确各区人大常委会、乡（镇）人大及其主席团财政经济工作监督的具体程序和要求，参照本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扫码阅读法规全文

期和职权，人大主席团、主席和副主席职责，乡镇人大代表履职等作出具体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乡镇人大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提供保障。

一、立法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对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工作作出一系列决策部署。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市委人大工作会议，都对做好乡镇人大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全国人大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全面完善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组织职权、主席团职责和人大代表履职等方面的规定，为地方立法提供了依据。近年来，本市乡镇人大的组织不断健全，工作持续发展，形成不少有益经验，有必要总结固化为法规制度。

现行《北京市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条例》（以下简称《乡镇人大组织条例》）于1989年9月由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1996年、2010年、2016年先后三次修改，在推动乡镇人大组织建设和工作发展上发挥了重要作用。最近一次修改距今已近10年，部分条款滞后于上位法规定，且法规内容偏重于组织建设，已不适应当前乡镇人大工作需要。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

落实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有必要采取废旧立新方式制定《乡镇人大工作条例》，废止现行《乡镇人大组织条例》。

二、立法思路 and 主要内容

《乡镇人大工作条例》立法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工作安排，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依法履职和队伍建设一体推进，坚持代表履职能力和代表工作能力一体建设，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加强乡镇人大组织制度和工作制度建设、规范乡镇人大履职，为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乡镇人大工作条例》共七章五十三条，主要内容包括：

（一）关于乡镇人大的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依据宪法和地方组织法，明确乡镇人大的机构定位，明确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原则和指导思想，明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维护法治统一、贯彻民主集中制的工作原则，对乡镇人大工作和代表活动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市和区人大常委会加强指导作出规定。

（二）关于乡镇人大组成、任期和职权。依据地方组织法，规定乡镇人大的组成、任期、职权、罢免权，主席团的组成，主席、副主

席的设置和任期。

（三）关于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筹备和举行。依据地方组织法，对会议举行时间、召集和主持、会期、预备会议、提出和审议议案、询问和质询、表决、建议办理、代表资格审查、会议列席等事项作出细化规定。

（四）关于乡镇国家机关领导人员的选举、罢免和辞职。依据地方组织法和选举法，对乡镇人大、政府领导人员的选举和补选、罢免、辞职作出规定。

（五）关于乡镇人大主席团和主席、副主席的职责。依据地方组织法等法律规定，规定主席团在召集和主持代表大会会议期间、闭会期间的职责，主席、副主席的职责，乡镇人大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的设置。

（六）关于乡镇人大代表履职。依据地方组织法、代表法的规定，对代表选举、代表任期、权利义务、学习培训、出席会议、履职保障、联系群众、乡镇政府联系代表、选民监督代表、补选等作出规定。✍



扫码阅读法规全文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解读

文 / 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备案审查处

2026年7月31日，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订通过了《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以下简称《实施代表法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实施代表法办法》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代表法的最新要求，全面总结了新时代以来本市人大代表工作的实践经验，突出对代表履职的政治要求，拓展深化“两个联系”制度机制，完善代表在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工作和在闭会期间活动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对代表执行代表职务的保障和对代表履职监督的管理。

一、立法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工作，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高度，对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加强人大代表

工作能力建设作出一系列决策部署，对人大代表当好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各国家机关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等提出明确要求。代表法是规范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行使代表职权、履行代表义务、发挥代表作用的基本法律。

2025年3月，为全面总结和体现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完善发展的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关于修改代表法的决定，对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规范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提出更高要求。

2014年，市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以废旧立新方式通过了现行《实施代表法办法》，在规范和保障本市各级人大代表依法履行职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部分条款与新修改的代表法已不相适应，个别内容已不能完全适应新时代代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因此，有必要与时俱进修改完善《实施代表法办法》，贯彻落实

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位法的最新要求，将本市代表工作的有益实践转化为符合工作实际的制度规范，为进一步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推动代表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有效的民主法治保障。

二、修改工作思路和主要内容

修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宪法和有关法律規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总结新时代以来本市人大代表工作的实践经验，努力提升代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修改后的《实施代表法办法》共七章五十六条，主要修改内容为：

（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解读

文 / 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备案审查处

2026年7月31日，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订通过了《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

意见办理条例》（以下简称《建议办理条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建议办理条例》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代表法有关人

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最新要求，总结我市工作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围绕“内容高质量”和“办理高质量”全面完善各项规

突出对代表履职的政治要求

明确代表应当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明确代表在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的职责使命。明确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原则要求。明确代表忠于宪法的职责使命和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作用。完善代表任期和代表的权利义务有关规定。

（二）拓展深化“两个联系”的制度机制

明确本市各级国家机关联系代表的原则要求，进一步完善各级国家机关联系代表的制度机制。进一步完善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制度，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完善代表反映人民群众意见的处理反馈机制。

（三）完善代表在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工作的有关规定

进一步明确代表在出席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前应当开展的各项准备工作，规范请假程序。结合议案工作实践做法，进一步完善代表议案提出和处理的有关规定。完善代表在大会期间参加选举和表决的规定。

（四）完善代表在闭会期间活动的有关规定

进一步明确各级人大常委会、乡镇人大主席团、区人大常委会街道工作委员会，组织代表开展闭会期间活动的职责和要求。进一步规范代表小组的组成和活动机制。规范代表视察和专题调研活动，完善视察和专题调研报告处理工作机制。

（五）完善代表执行代表职务的保障和履职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

完善制定代表工作计划的有关规定，加强对代表执行代表职务的保障，强化为代表履职提供便利和必要帮助的要求。完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办理和报告制度。完善代表履职学习培训制度，加强代表履职宣传工作。加强对代表履职的监督管理，强调代表应当坚定政治立场，履行政治责任，自觉接受监督，健全代表履职情况报告制度，规范代表资格终止情形等。✍



扫码阅读法规全文

定,并进一步规范了对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监督的有关规定。

一、立法背景

2021年,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对推进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提出明确要求。2025年3月,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对代表法作出修改,完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交办和报告制度、督办机制等。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加强对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统筹谋划,有关机关、组织及其承办单位高度重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在工作实践中积累了很多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需要通过修改《建议办理条例》加以固化。为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决策部署和新修改的代表法,推动本市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高质量发展,有必要对《建议办理条例》作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修改工作思路和主要内容

修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贯彻落实党中央、全国人大对加强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一系列重要部署和市委人大工作会议要求,根据代表法和有关法律规定,进一步

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和改进我市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修改后的《建议办理条例》共六章三十七条,主要修改内容为:

(一) 充实总则部分规定

增加有关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指导思想的规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着力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增加推进代表工作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提高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信息化水平的规定。

(二) 围绕“内容高质量”完善相关规定

明确对于代表联名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要求代表基于调查研究、集体讨论和充分酝酿后提出,体现共同责任。细化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的负面清单,对照代表法完善不应当作为建议、批评和意见提出的情形和相关处理机制。明确有关机关、组织应当结合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加强和深化与代表的联系,为代表

提出高质量建议、批评和意见提供支持和保障等。

(三) 围绕“办理高质量”完善相关规定

进一步规范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程序,强调责任落实,明确主办、会办单位的职责分工。增加规定强调对代表多次提出、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集中反映的同类问题,有关机关、组织应当加强针对性的研究处理。明确办理工作应当加强与代表全过程沟通的要求。区分不同情况,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办理、答复的具体要求。加强答复意见落实,明确和细化后续处理要求和流程,形成完整闭环。

(四) 完善对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监督的相关规定

明确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工作机制,总结相关工作的实践经验,建立健全重点督办建议、批评和意见的研究决定和督促办理机制。强调有关机关、组织及其承办单位加强对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公开的责任,依照代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完善依法不予公开的情形。✍



扫码阅读法规全文

筑牢法治基石 完善制度框架 推动首都基层治理现代化

文 / 洪红

2026年7月3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以下简称《实施村委会组织法办法》）和《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居委会组织法办法》），两部法规均自2026年12月1日起施行。

两部法规细化落实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以下简称《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以下简称《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立足北京市实际，强化了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建设，是首都基层治理体系的一次深层次自我革新，为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首都社会治理共同体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是国家的

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村民委员会、城市居民委员会作为基层群众自治的重要载体，在联系群众方面具有广泛性、直接性，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服务村（居）民生活、维护基层社会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基层治理，就健全党领导下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202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分别作了修改，进一步完善了相关制度规定。

本市现行实施居委会组织法办法、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和实施村委会组织法的若干规定分别于1991年、2000年和2001年制定，虽历经多次修改，但与新修订的上位法相比，部分规定仍显滞后。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实施新修改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有必要总结实践经

验，及时对本市原有地方性法规进行全面修改完善。

在严格遵守立法程序和规范要求的基础上加快推进立法进程，及时回应工作需要

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本次立法修法工作，在立法思路主要把握以下三点：一是加强党对基层群众自治工作的领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生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二是立足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性质定位，健全自治机制，增强组织动员能力，加强规范和保障。三是坚持法制统一原则，重点修改与上位法不一致的内容，同时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根据上位法授权，细化完善村（居）民委员会选举制度，同时对两部法规调整的类似情形作出一致性规定。

在立法方式上，采取废旧立新的方式制定《实施村委会组织法办法》并细化选举内容，废止《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若干规定》和《北京

市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对现行《实施居委会组织法办法》进行全面修订。

坚持因需、应时、有效、管用，以法治方式推动首都基层治理水平提升

两部法规内容、体例协调一致，均不设章节，《实施村委会组织法办法》共42条，《实施居委会组织法办法》共39条。

一是加强党对基层群众自治工作的领导。明确村（居）民委员会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增加本市建立健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的规定。规定市、区基层群众自治指导监督部门负责指导和监督农村（城市）基层群众自治工作，补充按照国家和本市规定拟订相关政策的职责。明确村（居）民

委员会主任可以由村（社区）党组织负责人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居）民委员会成员和村（居）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可以交叉任职；需由村（居）民会议或者村（居）民代表会议决定的重要事项，应当先经村（社区）党组织研究讨论。

二是完善村（居）民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细化村（居）民委员会设立程序，调整设立标准，明确村（居）民委员会成员确定方式；充实村（居）民委员会职责任务，完善下属委员会的设置；规范村（居）民小组设置，完善村（居）民代表制度。

三是完善村（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制度。规范选举的组织，明确换届选举期间，市、区、街乡成立指导机构，细化选举委员会的任务；规范候选人提名推荐程序，规

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细化选举程序，完善对村（居）民委员会成员罢免、辞职、出缺、补选等情况的规定。

四是完善村（居）民会议和村（居）民代表会议制度。细化村（居）民会议和村（居）民代表会议的组成及职权，明确村（居）民会议有权撤销或者变更村（居）民代表会议和村（居）民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村（居）民代表会议有权撤销或者变更村（居）民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补充明确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召开的程序规定，明确村（居）民无法现场参加会议的，可以通过即时通讯工具在线参加会议。增加制定村（居）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的规定。

五是完善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相关制度。固化本市基层议事协商方面的成熟经验，支持村（居）民委员会建立健全常态化的议事协商机制。明确村（居）民委员会应当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对村（居）务公开、设立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民主评议和经济责任审计等作出规定。

六是完善对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的保障。明确从经费、规划、设施、信息化建设、人员培训等方面予以支持；强调本市按照国家规定编制村级（社区）工作事项指导目录，目录以外的事项，不得派交村（居）民委员会承担。☞



4月8日，立法工作组到西城区白纸坊街道半步桥社区实地了解居委会工作情况和面临的主要问题。
摄影/陈婷

法治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北京市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草案)》一审

文 / 刘旭

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在北京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中发挥重要作用。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固化北京优化营商环境、赋能民营经济发展的成熟改革经验，推动破解民营经济发展痛点难点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将制定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相关法规列入立法计划。

2026年7月29日，《北京市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进行第一次审议。

立足首都发展大局，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

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多次明确要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作为首都，北京民营经济业态丰富、创新活力充沛、产业能级突出，在服务“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激发市场

创新活力、保障民生就业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近年来，北京市持续深化改革，出台一系列惠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举措，在破除市场壁垒、强化要素保障、保护企业权益等方面积累了诸多行之有效的实践经验。同时，当前民营经济发展仍面临一些普遍性问题：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尚未完全破除、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依然存在、账款拖欠治理仍需强化、涉企执法不够规范、创新要素供给不足等，制约了民营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为将政策层面的有效举措上升为刚性法规制度，以法治化手段破解发展难题，条例草案坚持平等对待、公平竞争、同等保护、共同发展的原则，强调了本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总体要求，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各级政府、各类社会组织的职责，保障民营经济组织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市场机会和发展权利。同时，明确了侵害民营经济组织权益的各项法律责任，以制度刚性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

体系完整逻辑严密，全面保障民营经济发展

本次提请一审的条例草案共设九章七十一条，涵盖总则、公平竞争、要素支持、创新发展、规范经营、服务保障、权益保护、法律责任和附则九大板块，形成了“总体原则引领、重点领域赋能、服务保障兜底、权益责任闭环”的完整立法框架。

总则章节明确立法目的、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确立了平等保护、公平竞争、创新驱动、依法监管的核心导向，明确本市各类民营经济组织依法享有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平等享受政策支持的权利，奠定了整部条例的法治基调。公平竞争、要素支持、创新发展三章聚焦发展赋能，直面市场准入、资源供给、创新升级三大核心领域；规范经营、服务保障、权益保护三章立足长效治理，兼顾企业自律、政府服务、权益兜底；法律责任章节细化惩戒机制，筑牢法规刚性底线，全方位、立体化回应民营经济发展全流程法治需求。

靶向破解发展难题，彰显首都立法特色

破除壁垒，营造公开透明的市场环境。针对民营企业反映集中的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公共资源交易歧视等突出问题，条例草案细化制度规范，破除各类隐性门槛。严格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专门建立常态化的市场准入壁垒投诉、处理、回应全流程机制，明确禁止各类排斥、限制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公共资源交易的行为，严禁以注册地、经营年限、财务指标等不合理条件对民营企业设置差别化、歧视性门槛，保障民营经济组织平等参与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竞争环境。

精准赋能，破解要素供给瓶颈制约。资金、土地、人才等要素供给不足是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关键瓶颈。条例草案聚焦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结合首都产业发展特点，出台针对性、可落地的支持举措，全方位强化要素保障能力。在金融支持方面，条例草案直击民营企业融资痛点，严格规范金融机构违规增设担保要求的“抽屉协议”乱象，切实降低民营企业融资成本、减轻融资负担。在资源要素保障方面，条例草案立足首都科创、产业资源优势，明确在供地、人才、技术、数据等方面对民营企业予以同等支持，推动优质公共资源、科创资源向民营经济开放共享，助力民营企业破解要素制约、轻装上阵、

提质发展。

聚焦创新，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为构建全方位创新支持体系，条例草案紧扣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战略目标，将赋能民营经济创新发展作为重要立法方向。条例草案明确支持民营企业深度参与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鼓励优质民营企业牵头承担基础前沿技术、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任务。同时，支持民营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打通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通道，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此外，条例草案立足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支持民营企业依托首都科创资源优势，开展跨区域投资经营、协同创新、成果转化等活动，助力民营经济融入区域高质量发展大局。

强化兜底，健全权益保护长效机制。为全方位守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条例草案构建了全方位、常态化权益保护体系。针对企业反映强烈的账款拖欠问题，明确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账款按时支付的主体责任，健全拖欠账款统筹治理机制，推动源头化解账款拖欠难题。在规范执法监管方面，条例草案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异地执法等行为，杜绝随意检查、多头检查、趋利性执法，赋予民营企业拒绝违规行政检查的权利，最大限度减少执法监管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干扰。同时，通过细化权益救济渠道、

完善纠纷化解机制、明确违法追责条款，形成“事前保障、事中规范、事后追责”的全链条权益保护闭环，切实增强民营企业发展安全感、获得感。

以良法善治赋能首都民营经济新发展

审议中，有十余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对条例草案提出了共30余条意见建议。关于规范异地执法，刘振东委员建议进一步细化相关规定，慎用限制自由的强制措施，尽量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关于要素支持保障，黄石松委员建议应当加强人才、数据、算力等要素和资源的供给，更好发挥民营经济组织在本市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还有委员、代表就健全科技创新容错机制、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鼓励创业投资发展、增强政策普惠性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意见建议。这些来自各行业领域的“真知灼见”，为条例草案的进一步修改完善提供了重要支撑。

下一步，市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结合常委会会议上委员代表提出的意见开展深入论证和专题调研，进一步修改完善条例草案内容，细化制度举措、补齐细节短板、强化落地效能，力争出台一部突出北京特色、契合实际需求、彰显法治温度的地方性法规，以良法善治护航首都民营经济行稳致远。✍

用法治之力 激发北京博物馆之城蓬勃生机

文 / 李鑫鑫

博物馆是镌刻城市记忆、传承文明根脉的重要殿堂。当大小、形形色色的博物馆散布在街头巷尾，深刻融入城市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整个城市便不再是钢筋混凝土的躯壳，而是集文化遗产保护、公共服务、产业培育、文脉传承于一体的鲜活的文化生命体。

国家文物保护法、博物馆条例确立了博物馆工作的基本准则，为高质量推动北京博物馆之城建设，本市加快推进《北京市博物馆条例》立法。7月29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对《北京市博物馆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进行了第一次审议。条例草案聚焦对上位法的细化落地和地方特色的固化提升，以制度为骨，服务为肉，治理为脉，文化为魂，串联起博物馆之城建设全链条，保障首都博物馆事业行稳致远、生生不息。

制度为骨：

筑牢博物馆之城刚性支撑

骨骼决定生命演化的高度与格

局，法规便是北京博物馆之城的四梁八柱。本次立法注重以制度刚性筑牢发展根基、搭建顶层架构，撑起博物馆之城长远发展的宏大叙事。

立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构建博物馆与城市融合发展新格局，提出博物馆与城市空间、行业领域“双融合”的工作要求，以编制博物馆之城建设发展规划为重要抓手，将博物馆建设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让博物馆均匀嵌入城市街道、社区、校园，实现馆城空间共生。明确文商旅体展融合发展具体措施，将博物馆相关工作纳入教育、科技、文化和旅游等专项规划，博物馆资源纳入旅游推介线路，建设文物主题游径，推动展览与餐饮、住宿、娱乐等场景联动，发挥博物馆对城市高质量发展的赋能作用。充分利用首都丰富的文博资源优势，着力打造全口径资源统筹新路径，构建层次分明、布局均衡的博物馆矩阵。积极发挥央属、军队所属博物馆的引领示范作用，推动本市博物馆利用资源禀赋实现特色化、专业化发展，

支持高等院校、企业设立特色博物馆。发挥非国有博物馆在展示城市文化特质、丰富文化供给、增强城市活力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完善支持保障政策，激活发展潜力。将具有博物馆展览展示、教育等功能的其他文博设施纳入法规调整范围，建立健全综合培育机制，助力文博事业繁荣发展，全面塑造和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服务为肉：

充盈博物馆之城民生肌理

血肉赋予生命温度与活力，法规可以让细致周全的服务如同血肉一样，填充博物馆运营、公共服务、社会参与的每一处细节。立法坚持社会效益优先，以法定标准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把民生需求转化为硬性约束，让发展成果真正惠及全体人民。

顺应人民群众对高品质博物馆文化供给的新期待，设定开放时长法定底线，鼓励延时、错时开放，拓宽公共文化供给容量。确定博物馆瞬时最大承载量，完善购票

和入馆管理措施，健全导览、观众休息设施和无障碍环境要求，保障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等群体的参观权益。聚焦内在品质提升，明确博物馆制定展览计划，打造特色基本陈列并动态调整，定期举办原创临时展览，规范展览备案与评审，发挥策展人作用，提升博物馆展览展示水平。建立多元讲解服务体系，要求博物馆制定讲解制度，加强讲解培训。鼓励公益讲解，发挥馆长和专家学者专业优势、策展团队内容特长、志愿者服务力量，面向公众解读文物内涵、阐释历史文脉，搭建文化沟通桥梁，让文物说话、让历史传声，让更多观众近距离感受文博魅力。通过暖心的服务，让博物馆之城跳出封闭展馆模式，深度融入市民日常生活，充满人间烟火与人文暖意。

治理为脉： 助力博物馆之城稳步前行

通过立法推动博物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如同张弛有力的脉搏，为文物安全、行业发展、权益保障持续输送动能，推动博物馆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立法注重理顺治理机制，破解资源壁垒，针对中央单位、军队、高校、企业博物馆集聚特点，固化央地协同、区域协作、市区联动、部门合作工作体系，打破条块分割，推动馆藏资源、陈列展览、专业人才全域共享。创新博物馆备案工作机制，针对依法不能办理事

业单位法人登记的国有博物馆，明确使用上级单位证明文件开展博物馆备案新路径，畅通国有企业、高校博物馆备案渠道。针对利用老旧厂房、历史建筑等兴办博物馆难以执行现有消防标准的制度瓶颈，明确不低于原建标准改造或者采用消防性能化方法进行设计等新要求，有效盘活闲置低效空间。深化博物馆非基本公共服务市场化改革，建立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展览策划、文创产品开发、志愿服务等制度，确定文化创意产品的概念范畴、服务要求和收入用途，拓宽各类博物馆资金来源渠道，减轻政府保障压力，同时为落实奖励机制、激发发展潜能提供制度依据。守护文物安全生命线，明确博物馆藏品获取方式、藏品真伪和价值评估责任，健全藏品账目管理制度，要求处理接受捐赠的藏品无约定协议的应事先取得捐赠人同意。畅通有序的法治血脉，推动博物馆事业进入依法治理新阶段，让博物馆之城更加高效、规范、平稳运转。

文化为魂： 升华博物馆之城精神内核

魂是一座城市博物馆集群的精神归宿。当保护文物、热爱历史、尊重文化成为全社会共同遵守的价值选择，博物馆之城便拥有了独一无二的精神魂魄，成为涵养城市气质、凝聚民族精神的文化高地。法治的重要使命，是以制度力量守护文脉、传递城市精神，赋予博物馆

之城持久的文化生命力。

立法始终锚定文化传承核心目标，将培育弘扬古都文化、红色文化、京味文化、创新文化作为博物馆工作方向，要求博物馆立足地域资源策划主题展览、开展历史研究，挖掘藏品的历史价值、文化价值、审美价值、科技价值和时代价值，让文物开口讲述民族故事、城市变迁。持续深化博物馆“大学校”定位，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深刻融入博物馆传播与教育核心职能，推进馆校协同联动机制，合作开发体系化、课程化教育活动项目，依托馆藏资源、特色展览打造适配不同学段的校本课程、专题研学课程，规范研学实践组织实施。推动博物馆资源纳入学校教育体系，引导儿童青少年走进博物馆开展沉浸式研学实践，充分发挥博物馆作为校外第二课堂的育人价值，培育文化自信，筑牢青少年思想根基。推动文化交流互鉴，支持博物馆引进国际展览、先进理念、专业人才和技术资源，策划推出境外展览、国际巡展和线上国际传播项目，参与博物馆国际治理，讲好中国故事。

一座卓越的博物馆之城，离不开场馆建筑的外在体量，更离不开法治的深度塑造。制度为骨，定格局、明边界；服务为肉，惠民生、激活力；治理为脉，通堵点、畅循环；文化为魂，振精神、聚合力，让文物永续发光，让城市文脉绵延不绝，绘就新时代文化传承绚烂图景。✍

统筹发展和安全 推进测绘地理信息立法

——《北京市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草案)》二审

文/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办法规处

测绘地理信息工作是支撑“五位一体”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工作，与国家安全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开展测绘地理信息立法，是市人大常委会的年度重点立法任务。5月27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对《北京市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进行了第一次审议，认为条例草案紧扣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坚持守正创新，内容全面、贴合实际，总体上比较成熟，同时就完善体例结构、数据共享利用、强化安全保障、严格法律责任等方面提出了修改意见。

一审后，城建环保委深入调研，扎实推进条例草案修改工作。通过常委会门户网站和代表履职平台征求了社会公众和部分代表的意见，书面征求了市科技、住建等21个部门和16个区人大常委会的意见。聚焦7个重点问题开展论证，咨询了全国人大法工委、自然资源



7月22日，测绘地理信息立法调研组赴顺义区中科星图公司调研测绘地理信息科技创新、应用服务等情况。摄影/卢忠华

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相关专家的意见。期间，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赴高德、中科星图等企业实地调研，听取情况汇报，提出了明确要求。组织常委会法工委、市司法局、市规自委开展研讨和会商，反复沟通，凝聚共识。7月29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对《北京市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草

案二次审议稿)》(以下简称二审稿)进行了审议。

统筹发展与安全，优化体例结构

有意见提出，首都测绘地理信息安全管理至关重要，推动应用服务是新形势下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的时代要求，这两部分的内容应在章节设置上予以强化。同时，条例草

案关于安全管理的规定存在一定前后交叉，应当加以统筹整合，使制度逻辑更加合理顺畅。经研究，二审稿中将条例草案第五章“安全和应用”拆分为“应用服务”和“安全保障”两章，同时补充完善了相关制度内容。

突出北京特色，促进应用服务

有意见提出，当前，测绘地理信息工作服务支撑首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应进一步发挥本市作为相关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高地的优势，促进开放共享，拓展应用服务。经研究，在二审稿中完善了相关规定：一是完善共享和应用的规定。明确在确保安全前提下，推动测绘地理信息成果开放共享和广泛应用，支持开发各类测绘地理信息产品。落实实景三维中国建设部署，突出要充分利用实景三维成果，建立健全以智慧城市时空底图为基底的市大数据平台。二是完善科技与产业创新的规定。在立法目的中，明确本市促进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导向。在科技创新规定中，着眼补强薄弱环节和促进前沿技术应用，增加规定强化基础研究、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进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与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等现代技术融合创新。在应用服务一章，增加规定本市健全财政、金融、科技、人才等政策措施，支持实施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推进重大装备研发，充分体现产业促进的鲜明导向。

坚持守牢底线，强化安全保障

有意见提出，应进一步压实全流程安全管理责任，细化对相关主体的安全管理要求。经研究，二审稿与保守国家秘密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衔接，完善了相关规定：一是强化安全管理总体要求。明确加强测绘地理信息活动全过程安全管理，维护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应会同保密、网信、国家安全、公安等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二是完善安全措施。明确测绘地理信息生产、保管、利用单位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各类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着眼维护衍生数据安全，明确利用涉密测绘地理信息成果生产的测绘地理信息产品，其密级按国家有关规定确定。三是加强行业自律和信用管理。明确鼓励相关协会、学会发挥行业自律作用，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兼顾合法性前瞻性，规范相关活动要求

有意见提出，要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对相关测绘地理信息活动的要求。经研究，在二审稿中完善了相关规定：一是规范基准站备案和项目分包制度。与部门规章衔接，对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建设依法进行备案的，明确市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应及时组织开展核查并出具备案文件，取消条例草案中关于“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前置性规

定。依照上位法，将测绘地理信息项目分包的禁止性要求，限定为实行招投标的项目；对非招投标项目，执行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二是完善应急测绘和地下空间测绘规定。明确市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健全应急测绘保障服务工作机制，定期开展培训演练，及时提供相关数据。根据本市地下空间数量大、种类多等实际，明确根据智慧城市、韧性城市建设等需要组织开展地下空间测绘的原则性规定。

严格法律责任，加大惩戒力度

有意见提出，部分法律责任的罚款额度低，惩戒力度弱。经研究，二审稿遵循地方立法权限，按照“以事实为依据，与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相当”的原则，参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部分法律责任进行完善。一是将伪造篡改测绘地理信息成果违法行为的罚款，由“可以并处”改为“并处”，同时适当提高额度。二是对实施测绘航空摄影、导航电子地图数据采集等活动前未进行备案的违法行为，明确给予警告，对逾期未改正的，增加予以罚款的规定。

二审时，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对规范泛在测绘、强化数据保密、严格法律责任等提出了建议。下一步，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将进一步研究完善有关制度，努力为本市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转型升级提供更加有力有效的法治保障。✍

以监督之力护航老旧小区“焕新”升级

——市人大常委会审议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报告

文 / 李曼

为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完善配套服务设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市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和审议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报告作为2026年监督议题。7月29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中，与会委员代表对相关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针对目前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

强化顶层设计，下好系统推进“先手棋”

“十四五”时期，我市立足首都功能定位和减量高质量发展要求，基本完成2000年底前建成、需改造的老旧小区改造任务目标，累计实施老旧小区改造3500余个、约9500万平方米，惠及居民约140万户。

这一阶段，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机制、实施模式、政策制度不断完善，为“十四五”时期高质量推进相关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我市已进入老旧小区常态化更新改造阶段，有必要明确

“十五五”时期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的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保障其系统化、规范化、长效化推进。

城建环保委员会建议，总结本市“十四五”时期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成功经验，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完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模式、资源配置和政策供给，形成可持续的老旧小区常态化、长效化整治机制。

吴素芳、姜英武等委员提出，要尽快研究制定“十五五”期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推进计划，明确下一阶段整治实施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

针对国家部委下属单位、央企和军队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进度偏慢的问题，城建环保委员会建议，落实属地责任，主动做好配合与服务，充分发挥首规委议事协调作用，加快推进央产、军队在京老旧小区改造。

严把施工组织，守牢工程质量“生命线”

2025年12345市民服务热线诉求中，改造工艺不规范、外墙破损

渗漏、保温厚度不达标、更换的门窗材质较差等工程质量问题，以及施工统筹衔接不紧密、垃圾清运不及时、扬尘噪声等施工组织问题，占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相关诉求的30%以上。

“有的小区改造过程中管理比较混乱，时间拖得比较长，施工环境也较乱，有物料堆放杂乱、改造质量标准不高等问题。”丁力委员在审议时指出发现的问题，“建议在改造中要加强统筹，不断提高改造的质量和水平。”

老旧小区改造的材料设备和施工质量也是姜英武委员关注的重点，他说：“对材料、设备以及施工的质量要提出更明确具体的要求，与建筑物的生命周期相匹配。”

设计是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的基础性环节，直接决定了整治方案能否精准回应居民需求、科学统筹施工时序。对此，城建环保委员会提出，要发挥好责任规划师、责任建筑师在老旧小区改造中的设计和技术咨询作用，认真开展入户调查，提升改造方案的设计水平。

完善配套服务，构建完整社区“生活圈”

经过多年改造，老旧小区硬件短板逐步补齐，但养老设施、抚幼托育、社区食堂、家政服务、文娛健身等配套服务设施建设还显不足。当前改造模式以单点式的分散改造为主，单个小区改造“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区域性功能提升有限，成为居民新的诉求焦点。

针对这一现实困境，城建环保委员会建议，加快推进完整社区建设，统筹盘活社区周边地上地下空间资源，嵌入式补充养老、托育、助餐、家政等便民服务设施，提升环境品质和服务功能。加强片区统筹策划，推进老旧小区连片整治，提升区域空间资源利用整体效能。

李卫代表提出，改造要考虑小区居民生活便捷性要求，特别是大型小区，要常设便民菜站。徐建成委员认为，对群众关注的电动车充电桩和公共活动空间等配套要重点考虑。

拓宽多元渠道，引入整治资金“新活水”

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规模庞大、资金需求巨大，单纯依靠财政投入难以为继。建立多元共担的筹资机制，是破解整治资金难题、确保这项重大民生工程得以持续推进的重要制度保障。目前我市多元共担的筹资机制尚不健全，引导居民出资参与改造机制仍需探索，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的吸引

力不足。

围绕破解上述难题，城建环保委员会建议，进一步完善政府、市场、居民共同参与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资金共担政策。优化财政资金整合和统筹使用，多渠道积极争取中央专项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按照房屋所有权人权利义务对等原则，引导产权人和产权单位合理承担综合整治费用，不断完善住房公积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支持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政策。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健全社会资本参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机制，探索创新规模化改造运营模式，增强社会资本参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的积极性。市、区属国有企业要落实主体责任，加快完成自有产权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鼓励具备条件的市、区属国有企业通过“平台+专业企业”模式统筹社会资本参与、存量资源利用。

就如何促进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老旧小区整治，朱玉华代表建议，要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和政策宣传对接。

深化议事协商，画好共建共享“同心圆”

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涉及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不同楼层、不同年龄、不同家庭状况的居民对改造内容的需求和期望差异较大。例如小区加装电梯，有的一层住户因采光、噪声等问题持反对意见，低层和高层居民难以达成共识。上下水

管线改造中，也有居民担心破坏装修、影响生活而不同意改造，出现“一户阻滞、整串停滞”的现象。

解决之道在于“以协商促共识”，寻求民意“最大公约数”，将群众工作贯穿整治全过程，以精准施策破解协调难题。城建环保委员会建议，将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纳入社区治理，积极探索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新模式；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作用，加强跨部门工作统筹和协同联动，做好政策宣讲，进一步回应诉求、化解矛盾、凝聚共识。

健全长效机制，守住改造成果“基本盘”

不少老旧小区改造后环境焕然一新，但因缺乏长效管理机制，容易出现“一年新、两年旧、三年回原样”的问题，“改得好还要管得好”已成为普遍共识。

徐建成委员建议，要实现全周期运营，让更多社会力量想参与、愿参与，避免出现改造后无人管的问题。

城建环保委员会结合常委会委员审议意见提出，要鼓励引入物业服务，优化物业费调整政策，完善老旧小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提升老旧小区的管理维护水平；引导居民协商确定改造后小区的管理模式、管理规约，发动居民积极参与小区管理，共同维护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成果。✍

一场回应宜居期盼的监督大考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专题询问侧记

文 / 李曼

7月31日上午，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进行了一场备受瞩目的“现场考试”——结合审议市政府关于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专题询问。19位常委会委员与列席代表，带着前期调研摸排的群众诉求，围绕资金保障、施工质量、配套服务、系统谋划等核心问题开门见山、精准发问。市住建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自委、市城管委、市国资委等6家部门相关负责人到会坦诚应答、逐一交底。

为备好这场“年度大考”，市人大常委会历经数月精心准备。早在今年4月，城建环保办公室就组织召开工作启动会；5月至7月，调研组先后赴东城、西城、石景山、通州、大兴等区开展专题调研，召开多次座谈会广泛听取专家学者、市区政府相关部门、街道社区基层工作人员、参与改造企业、物业企业和市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并同时征求了各区人大常委会的相关意见，梳理形成一批群众反映强烈、亟待破解的共性难题，确保询问“问得准、问得深”。

问筹资：

拓宽渠道，让资金保障可持续

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点多面广、资金需求量大，“钱从哪里来、能否持续”是制约整治工作纵深推进的核心难题，也是社会各界普遍关注的焦点。询问伊始，陈清委员便直奔资金筹措主题：“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是重要的民生实事项目，请问市财政局，从哪些渠道筹措整治资金？”

市财政局副局长李攀峰回应，本市按照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改造内容，区分房改房、商品房性质，制定市级财政补助政策，清单式明确补助内容及标准，区级合理配套资金，市区形成合力。他透露，“十四五”以来，市级已累计下达补助资金近220亿元，同时积极争取中央资金超100亿元。

刘玉芳委员紧接着询问社会资本参与问题：“有哪些激励政策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综合整治和后期运营服务？”

市住建委副主任王争回答，本市在财税金融、存量资源利用、简化审批等方面出台支持政策，实践

中已形成民企参与的“劲松模式”和市属国企参与的“首开经验”并复制推广。

“按照所有权人权利义务对等原则，如何引导产权人和产权单位出资改造？”王荣梅委员随即抛出问题。

王争表示，“十四五”时期，本市已开始探索谁受益、谁出资模式，基础类改造政府兜底，完善类和提升类由居民合理分担，同时支持提取住房公积金、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用于改造，多渠道拓宽资金来源。

问质量：

严守底线，让改造工程经得起检验

工程质量是老旧小区改造的生命线，也是老百姓最关心的事。聂大华委员提问：“如何做好全环节质量把控，确保工程质量经得起时间和群众的检验？”

王争回应，从3方面严把质量关：严把设计审查关，从源头保障；严管施工全过程，确保每道工序达标；严把验收关，落实保修责任。他同时坦言，部分项目仍存在

设计不合理、施工不规范、质量有瑕疵等问题。为此，市住建委正在制定专项管理文件，拟开展为期一年的安全质量专项整治，加大检查和处罚力度，同时鼓励居民全过程参与监督，共同把民生工程办实办好。

地下管线整治“各自为战”、道路反复开挖，是居民反映的烦心事。陶庆华委员和胡姮委员先后发言，询问市发展改革委、市城管委如何加强统筹协调，杜绝路面重复开挖。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云龙和市城管委副主任闫剑峰回答，系统治理、闭环统筹是根本路径。本市建立“统一设计、统一立项、统筹施工”工作机制，由各区城管部门或乡镇街道作为管线统筹改造主体，统一勘察设计、打包立项、按序施工，变“各自为战”为“统一作战”。

问配套：

补齐短板，让服务设施更便民

硬件改造改善了居住条件，但配套服务跟不上，直接关系到居民的生活品质。冯可梁代表提问：“节能保温、抗震加固等改造成效不错，但养老、社区食堂、家政、文娱等功能配套不足，如何完善社区服务设施？”

王争回答，本市正制定完整社区建设相关工作方案，建立年度体检机制和部门事项清单，通过“吹哨报到”找准社区需求短板。

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将“一老一小”、健身休闲、公共活动场地、社区智慧化等纳入优先实施范围，“十五五”期间将推出不少于150个完整社区建设典型示范案例。

服务配套设施短板问题的解决离不开规划建设的支持，李春荣委员提出：“改造中建设用地规划用途转换是难点，有哪些解决办法？”

首规委办专职副主任杨洋表示，2025年本市印发建设用地功能混合使用指导意见，明确规划编制阶段，存量更新街区可适度功能混合，补充公共服务设施；实施阶段，支持老旧小区等居住用地合理配置公共服务配套；存量建筑更新阶段，鼓励存量建筑转换为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允许文教体卫、托育养老、社区服务等用途相互转换。

问谋划：

锚定方向，让规划更精准

“十四五”老旧小区改造基本完成，“十五五”如何接续发力、深化升级，是本次专题询问关注的长远议题。

李文委员聚焦顶层规划提问：“‘十五五’时期本市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的目标和任务是什么？”

王争表示，将优先改造市政配套存在安全隐患、居民改造意愿强烈的小区。补齐燃气、供水、排水、热力、消防等基础设施短板，

支持具备条件的老楼加装电梯，支持使用15年以上的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总体目标是到2030年，实现小区安全韧性、人居环境品质、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基本形成。

市属国企是老旧小区改造的中坚力量，张雪梅委员围绕国企作用发问：“如何进一步发挥国有企业示范带动作用？”

市国资委副主任李红泉回应，目前正在编制市国资委系统“十五五”城市更新专项规划，聚焦提升居住品质、优化公共服务环境、健全长效运营管理机制等，明确“十五五”时期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战略目标、主要任务、重点项目与实施主体，推动从单一硬件改造向深层次综合治理、服务提升转型。

问答环节结束后，副市长穆鹏作总结性回答。他表示，将充分吸纳委员代表反馈的监督意见和建议，谋划推进“十五五”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各项工作。

本次专题询问历时半天，紧盯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的痛点堵点，既有直击要害的“辣味”提问，也有务实可行的对策回应，彰显了人大监督的刚性与温度。

人大之“问”始于会场，但不止于会场——更多的追问、更实的整改、更暖的成效，正化作老旧小区焕新的坚实脚步，让更多“老破小”变成“好房子”，让万家灯火中的宜居梦落地有声、长久可依。

以人大精准监督 筑牢首都特殊教育民生底线

文 / 陶醉

特殊教育是夯实教育公平、兜牢民生底线的基础工程，更是衡量社会民生温度与城市文明成色的重要标尺。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和特殊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健全特殊教育保障机制”部署要求，市人大常委会接续2025年中小学生身心健康专项监督，将特殊教育保障列为2026年重点监督议题，依托全过程人民民主察民情、汇民智，助推“十五五”首都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

本次专项监督突出代表主体作用，构建高位统筹、广域走访、民情直达的立体化调研体系。由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常委会委员、专委会委员、市人大代表组成专题调研组，历时4个月，赴西城、海淀、顺义等5区，实地走访特教学校、融合教育学校、康复机构与实训基地，组织6场多层次专题座谈。调研打破“看样板、听汇报”传统模式，创新采用随堂暗访、入户家访、12345市民服务热线大数据梳理、法律法规对标检视相结合的方

式。代表们走进课堂、走访特需家庭，把校园堵点、家庭难点、群众痛点悉数转化为精准监督靶向，让民意贯穿监督全过程。

监督中坚持边调研、边推动、边见效，推动取得一系列阶段性成效：启动编制《北京市“十五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研究设立市级专项经费及实施细则；研制《北京市融合教育工作指南》，研发“京小融”2.0版本，并在“八区一校”试用；推进7所孤独症基地校建设，形成全学段课程资源框架，市盲校获批民政职业大学校外办学点，填补智力障碍与孤独症领域高等教育空白；在5个区试行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标，以综合评价倒逼特殊教育整体提质。

由普及迈向提质：首都特殊教育保障的阶段性发展成效

目前，首都特殊教育已实现从全面普及向专业化提质的阶段性跨越，一套覆盖政策制度、学段衔接、专业支撑、融合发展的保障体

系基本成型，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

一是顶层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将特殊教育全面嵌入教育强国首善之区建设、全市“十五五”发展顶层设计，实施3轮特殊教育提升行动，跨部门协同治理框架初步搭建，政策供给覆盖办学运行、经费投入、师资建设、康复服务、就业衔接全链条，形成规划引领、指标约束、考核跟进的闭环管理机制。

二是15年贯通育人网络全域覆盖。各区均建成15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入学率稳定保持在99%以上。学前普惠康复网点持续扩容，中职适配特教专业不断丰富；全国首个残疾人教育硕士点落地北京，率先推出成年残疾人单考单招，打通从早期康复到终身发展完整就学链条。

三是五级资源矩阵形成首都特色样板。建成国家、市、区、学区、学校五级特教资源中心体系，孤独症教育“北京模式”形成全国示范。财政保障力度持续加大，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达到普通



北京市健翔学校尊重每个孤独症学生的独特性，支持采用多样化教学设备。图为学校老师指导无语言学生使用沟通辅具交流互动。图/健翔学校

学生7倍，校园无障碍改造、智能康复设备、市级数字教学平台同步落地；累计开展万余人次分层分类专业培训，专业化师资队伍持续夯实。

四是多元融合安置模式落地见效。确立“融合教育为主体、特教学校为骨干、特教班与送教上门为补充”分层安置体系，全面推行差异化、个别化教学，培育形成一批国家级融合教育实验区和教学成果。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稳步落地，尊重、包容特殊群体的社会氛围持续浓厚。

面向“十五五”高质量发展：首都特殊教育保障体系的结构性短板

当前，首都特殊教育正处在普及普惠向优质融合转型的关键窗口期。全市备案特需学生超1.3万人，2025年享受康复补贴孤独症儿童近4500人，特需群体持续扩容，精细化、个性化保障需求同步攀

升。对照首善标准与群众期盼，保障体系仍存在5方面短板，是“十五五”补短板、强弱项的核心攻坚方向。

一是跨部门协同效能仍有提升空间，标准化规范有待细化。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融合支持领域统一量化标准尚不健全，教育、卫健、残联数据共享渠道不够通畅，医教康一体化衔接仍存在堵点。各类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力度有限，残联涉教经费独立列支渠道尚未理顺，资源向学前康复、远郊片区、孤独症重点群体精准倾斜的力度仍需加强。

二是师资队伍存在结构性供需错配，激励保障机制有待优化。全市特教专任教师中本科第一学历为特教专业的仅42%，孤独症干预、职教双师型人才存在供给缺口；普通学校资源教师多为兼职，干预实操能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师范院

校融合教育相关课程供给偏少，特教教师“定向评价、定向使用”职称政策覆盖面有限、门槛偏高，一线教师工作压力较大、晋升通道偏窄，人才稳定存在现实考验。

三是全周期服务链条存在衔接断点，学段资源分布不均衡。医学诊断标准通用度不高，以孤独症为代表的特需学生无法享受配套支持；学段支持呈现“义务教育强、学前与高中阶段弱”的格局；学生升学、转段、离校缺少标准化转衔方案，部分学生初中毕业后教育、康复服务出现断层。

四是融合教育重形式轻内涵，“有形少实”现象客观存在。部分学校随班就读仅实现物理层面共处，个别化教育方案存在模板化问题，适配性不足，巡回指导覆盖范围与频次有限；不少家长存在标签化顾虑，主动参与特教服务意愿不强，普惠科普宣传覆盖面仍需拓宽。

五是孤独症专项保障闭环尚未成型。缺少市级统一筛查、分级评估、干预规范，教育、康复、托养、就业政策衔接不够顺畅；学前康复点位、孤独症基地校区域布局不均，远郊供给相对薄弱，普惠喘息服务、居家专业指导供给不足，长期照护给众多家庭带来较重负担。

优质融合：“十五五”首都特殊教育保障的提质升级实施路径

结合本次监督调研形成的实证研判，“十五五”首都特殊教育须紧扣优质融合发展主线，从制度协同、人才培育、学段贯通、内涵融合、重点群体兜底5大维度系统破解发展堵点，构建适配首都定位的现代化特教保障体系。

统筹顶层设计，构建协同治理格局。充分发挥人大计划、预算审查监督职能，推动特殊教育深度融入市级“十五五”教育规划，出台新一轮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明晰跨部门刚性履职指标，压实区级属地责任。完善特殊教育学校、资源中心、巡回指导、个别化教育系列量化标准，实现办学、教学、评价全流程有规可循。建立教育、卫健、残联常态化联席会议制度，搭建全市统一特需学生信息共享平台，打通诊断、评估、康复数据互通渠道。设立市级特殊教育专项经费，规范残联涉教经费核算科目，实行差异化生均经费标准，资源重点向远郊区、学前康复、孤独症服务等薄弱领域倾斜。

完善人才引育，建设专业化师资队伍。从人才培养源头补齐短板，推动师范院校增设孤独症教育、特教职教细分方向，将融合教育纳入全体师范生必修课程与辅修方向。拓宽多元引才渠道，配齐普通学校专职资源教师，将社工、助学伙伴等专业力量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多渠道缓解师资总量压力。常态化开展跟岗实训，提升一线教师专业实操能力。优化职称评审机制，扩大“定向评价、定向使用”倾斜政策覆盖面，拓宽岗位晋升空间，稳定一线特殊教育师资队伍。

贯通服务链条，打通学段转衔保障堵点。落实医学诊断与教育评估双向互认，打通医疗诊断与教育特需评估衔接通道，推动保障模式由障碍认定向实际需求转型。补齐非义务教育阶段支持短板，推动公办幼儿园全面开设融合班，街道布局普惠学前康复网点；扩充高中、中职适配特殊教育专业，完善中高考合理便利政策；健全高校残疾人招生、学业帮扶、校企就业全链条对接。建立教育、医疗、康复、社区、家庭协同转衔机制，针对升学、转段、离校节点开展常态化评估，制定个性化转衔方案，消除学段支持断点。

深化融合发展，实现特教内涵式育人。统筹优化融合教育学校布局，按障碍类型落实分类安置，建强区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配齐专业师资、完善巡回指导机制。出台市级融合教育工作指南，规范教学

管理，建立个别化教育方案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依托市级特殊教育数字平台开发适配各类障碍的智能教学康复资源，深化产学研合作，推动人工智能、脑机接口等新技术落地应用。搭建家校社协同育人体系，畅通家校沟通，引导家长主动参与融合教育实施；常态化开展特殊教育普惠科普，完善无障碍配套，营造包容友好的全域融合育人环境。

聚焦重点群体，加强孤独症专项保障。完善孤独症专项标准衔接，对接国家残疾分类标准修订，制定本市筛查、分级评估地方规范，打通认定与就学、康复、就业、托养全链条政策通道。建立跨部门专项协同机制，统筹标准落地、资源布局与转衔服务，完善离校后就业托养保障。将孤独症儿童教育纳入市级专项经费支持，优化基地校、学前康复点位布局，健全分类安置分流机制。强化家庭帮扶，将孤独症家庭纳入公共心理健康服务范围，拓展普惠性喘息服务，缓解家庭照护压力。

教育公平是最深厚的民生福祉，特殊教育映照一座城市最温润的文明底色。我们将始终坚守为民初心，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久久为功的监督韧劲破解特殊教育发展各类结构性难题，推动走出公平普惠、优质融合的首都特色发展之路，守护每一名特殊儿童的成长之光，为教育强国首善之区筑牢温暖坚实的民生底线。

共建清朗网络空间 多方协同守护“少年的你”

文 / 李丹丹 宋科研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要求“健全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健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体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北京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均增设“网络保护”专章，加上国务院出台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等法规，进一步织密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法治防线。为贯彻落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环境，7月30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优化网络生态工作情况的报告。

为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做好审议工作，社会建设委工作机构从今年3月以来，开展了深入的调研工作。一是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吸纳平台企业、学校、社会组织等领域专业代表组成调研小组，实地走访互联网企业、中小学校、街乡社区等，了解平台责任、网络教育、家校联动等情况。二是聚焦网络沉迷等痛点难点，面向全市三级

人大代表发放问卷，收到6216名代表的2664条意见建议；委托零点公司开展社会调查，与511位未成年人、1014位监护人访谈交流，以翔实数据支撑精准监督。三是依托人大议事平台，邀请互联网、法律、教育等领域代表座谈交流，走进代表家站倾听居民诉求，问计专家学者，凝聚多方共识。

首都未保彰显成效，首善标准打造特色

调研发现，全市上下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贯彻落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深入推进网络素养教育，强化监管执法，相关工作扎实推进。

落实法律法规，完善制度机制聚合力。组建由17个部门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探索建立跨部门协同工作模式，深化“首互未来”“京心首未”等护未品牌矩阵，探索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北京样本”。

提升网络素养，夯实家校社协同育人体系。将网络素养教育全面纳入学校课程体系，实施“网络

素养进社区”“网警进校园”等活动。北京互联网法院挂牌全国首个互联网少年法庭，发布《北京互联网法院未成年人网络司法保护白皮书（2021—2026）》，全链条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压实平台责任，筑牢技术防护安全屏障。推动主流平台全面上线“未成年人模式”，优化实名认证、隐私保护等举措，重点平台开通专属投诉举报通道。去年以来，属地网站平台依法依规处置涉未成年人违规信息578万余条、违规账号18万余个。

加强监管执法，持续净化网络生态空间。落实7×24小时巡查制度，依托12345市民服务热线，快速受理处置涉未成年人相关诉求；连续7年开展“清朗”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网络犯罪，以公益诉讼等推动源头治理，筑牢网络安全司法屏障。

调研检视查摆短板，4类问题制约升级

当前，生成式人工智能加速演



4月21日，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监督专题调研组到丰台区第一小学开展调研。图/调研组

进，未成年人网络保护面临许多新的风险和挑战，实际工作中存在一些短板弱项，主要包括：

平台责任履行参差不齐。调查显示，56.72%的受访者认为平台是“最需要加强工作”的主体。AI虚拟伴侣等新型网络形态与游戏、短视频深度融合，易诱导青少年沉迷；部分中小平台审核风控薄弱，针对网络欺凌、网络暴力的“一键防护”功能还不完善。

网络素养教育存在短板。有的监护人对子女有效陪伴不足，面临“无暇指导、无力管理、无处求助”的监护困境。超6成代表反映部分学校欠缺系统化网络素养课程和专业师资，教育内容相对滞后、频次不足，部分未成年人遭遇网络侵害后，不敢、不愿、不会求助。

网络内容供给与网络生态仍有提升空间。适配未成年人的优质内容供给不足，部分违法和不良信息

内容审核把关不严，易对青少年情感、认知和价值观带来消极影响。另外，网络暴力、网络欺凌、非理性大额打赏等尚未得到根本遏制，严重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多方协同治理效能有待增强。跨部门治理系统性不足，会商研判、资源整合工作存在短板，部门间数据通道未完全打通，部分涉未成年人网络风险隐患等数据信息共享机制仍需完善，事前预警和源头精准管控力度还需加强。

立足首都精准施策，人大监督推动升级

审议中，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法律原则和价值导向，提出多项意见建议。

压实平台主体责任，织密数字安全防护网。督促平台推动“未成年人模式”应开尽开，充实优质专

属内容池，实施分龄推送；严把身份核验“入口关”，全面封堵账号借用、身份冒用等漏洞，加强新型网络风险研判，强化头部平台示范作用，治理重点由“事后处置”向“事前预防”延伸。

强化网络素养教育，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新格局。坚持学校主阵地与社会大课堂并重，优化校园网络素养课程，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用网观”、提升风险防范和自护能力。依托社区课堂、学校讲座、线上课程等普及网络安全知识、提升监护能力。

加强内容供给系统治理，持续净化网络生态空间。实施未成年人优质内容扶持计划，建立适龄化分级推荐机制。加强算法监督，优化算法推荐机制。常态化开展“清朗”专项整治，提升网络暴力、网络欺凌的跨部门应急处置和协调联动效率，切实守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健全协同治理工作机制，提升整体保护工作效能。坚持“网下管什么、网上就要管什么”，发挥协调机制作用，强化跨部门会商研判、联合执法与数据共享，健全跨区域协同治理体系；汇聚行业、媒体及社会力量，深化多元共治、群防群治，全方位提升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治理效能。

下一步，市人大常委会将协助常委会做实监督“后半篇文章”，对市政府研究落实常委会审议意见情况开展跟踪检查，联动各方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发挥人大财经监督职能 助力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文 / 张亚亮

审查和批准政府预算决算、监督预算执行情况，是宪法和预算法、监督法等法律赋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权，是人大行使国家权力的重要体现。2026年7月30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北京市2025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北京市2025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北京市2026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对相关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对高质量完成下一阶段财政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进一步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

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认为，2025年，市人民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积极发挥财政调控保障作用，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综合可用财力稳步壮大，财政收入量稳质优，财政支出加力提效，为完成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和实现“十四五”圆

满收官提供了坚实支撑。同时，对进一步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提出以下意见建议：

一是持续加强财政科学管理。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推进改革试点扩围提速。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规范预算追加调剂管理，提升非财政拨款资金使用效果。加大存量资产清查核实和盘活使用力度，推动资产跨部门、跨层级调剂，完善资产配置、盘活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健全支出政策常态化评价、调整、退出机制，加强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结果的审核，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落实。严肃财经纪律，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做好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审计和备案工作。

二是进一步提升财政政策资金效能。强化规划和政策对财政预算资源配置的引导作用，建立健全可持续的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机制。抓紧研究我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实施方案，细化筹资政策、保障对象、服务项目和待遇标准。加大对城市更新的投入力度，

引导构建多元融资机制和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模式。强化市区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政策的评估评价，科学合理划清支出责任、调整分配基数。进一步规范财政补贴政策，严格落实地方财政补贴负面清单管理机制。加强市、区政府投资基金的统筹管理和绩效评价，更好发挥基金长期资本、耐心资本的功能。

三是着力强化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建好用好全市统一的项目储备库，做好项目统筹谋划、资金需求测算和配套能力保障等工作协同。加强投资计划与预算的衔接，提升投资实施效率。做实做细投资项目前期准备、要素保障，强化项目实施监测核查、调度推进。改进项目投后管理，积极推进长期未竣工决算、转固等问题的整改。进一步扩大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绩效后评价范围。

四是切实筑牢财政安全运行防线。科学安排政府债务规模，优化市区政府债务结构和限额分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和穿透式监测，强化项目运营管理和

和收益归集，严格落实偿债备付金制度。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监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和违法违规举债。完善库款管理和统筹调度，压实分级保障责任，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社保基金中长期平衡、分险种收支预测分析和基金监管，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

加强审计监督和问题整改

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认为，市审计局围绕全市工作大局，依法科学规范加强审计监督，进一步优化“四本预算”全口径审计、扩大部门预算审计范围，突出对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资金的专项审计，充分揭示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审计建议，为做好市级决算审查工作提供了重要依据。同时，对更好发挥审计监督作用提出意见建议。

加强对首都功能提升、新质生产力发展、“两重”“两新”政策落地、民生资金保障、政府债务管理使用等领域的审计监督，加大绩效审计力度，进一步提高审计质量。统筹抓好揭示问题与审计整改，夯实被审计单位整改主体责任、主管部门监督管理责任，对反复出现、经常发生的问题要深入分析原因、举一反三，完善制度、健全机制。将审计结果和整改情况作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完善支出政策的重要参考。深化审计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的贯通协同，提升监督整体效能。

高质高效做好下半年预算执行管理工作

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认为，2026年上半年，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26年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管理，财政收入质量稳步提高，财政支出力度明显增强，预算执行总体情况好于预期，为顺利完成全年预算任务打下了坚实基础。同时，对做好下半年预算执行管理工作提出以下意见建议：

一是多措并举确保全年预算收入。加强财源建设和服务，加快土地储备和供给节奏，稳住财源存量。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培育壮大高精尖产业，促进潜力财源和成长性财源增收。发挥好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本聚焦新质生产力重点领域，强化财政增收动力。加强财税协同发力，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坚持服务与征管并重，落实好各项助企纾困政策，帮助中小企业突破发展困境。

二是精打细算抓好预算支出保障。强化对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领域的财政保障能力，支持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加大城市更新支持力度、持续办好民生实事，进一步提升民生领域支出和公共服务政策的精准性。密切关注形势和政策变化，做好国家增量政策的对接和项目储备。压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加快项目评审、招投标和政府采购等工作流程，强化预算执行跟踪监

督，提高重大投资、重点项目和国资预算支出的执行效率。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对于执行进度缓慢、预计难以支出的预算项目要及时调减或收回资金，统筹用于急需领域。

三是加力提效强化财政科学管理。不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健全分领域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好预算项目和支出政策的绩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衔接。落实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部署要求，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和财政补贴负面清单管理。密切跟踪招投标法、政府采购法修订进程，提前研究相关配套制度。

四是管控风险保障财政平稳运行。积极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有效盘活各类资产资源，保障还款资金来源稳定。加大高风险区、重点领域的风险化解，确保年底前一揽子化债任务完成。严格落实隐债追责任办法，坚决遏制违规新增隐债。强化区级预算执行的动态监测，对持续减收、支出下降的区开展重点督导。压实“三保”保障分级责任，强化库款统筹调度，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加强社保基金中长期平衡、分险种收支预测分析，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做好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加强预算执行常态化财会监督，认真开展医保基金、政府采购等专项整治，坚决查处违法违规问题，切实维护财经秩序。✎

充分释放经济发展潜力 推动全年计划圆满完成

——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文 / 常皓

加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是宪法和监督法等法律赋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权。北京市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宪法和监督法要求，积极开展财政经济工作监督。2026年7月30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北京市2026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审议中，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认为，上半年，市人民政府及其发展改革等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扎实推动“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总的来看，上半年全市经济运行稳中有进，民生保障扎实有力，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各项工作总体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打

下坚实基础。

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同时指出，上半年计划执行中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恢复不及预期，文商旅体展融合发展集成效应释放不足，供强需弱态势尚未改变；新兴产业增势强劲，传统产业纾困和转型升级面临较大压力；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对我市外向型企业和重点产业链稳定运行带来较大影响；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并存，农民增收、公共服务供给与群众期盼仍有差距等。

为推动解决上述问题，做好下半年计划执行、确保全面完成“十五五”开局之年各项目标任务，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对本市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巩固产业优势，提升发展能级

贯彻落实全国服务业大会精神，强化科技赋能，进一步拓展本

市优势产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运用先行先试制度优势，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持续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加快培育人工智能产业新增量，聚焦智能网联汽车、生物医药、集成电路等重点产业，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标杆场景，推动工业增速回升。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算力、数据、算法协同发展，加快培育词元经济，推动运营商与本地大中型企业双向赋能。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支持太空算力等前沿探索，在人形机器人、商业航天、量子科技等领域形成先发优势。持续做好传统产业纾困转型，巩固动能向新、结构向优发展态势。

扩大有效投资，提振市场信心

积极应对投资增速放缓压力，发挥重点项目带动作用，加快优质项目谋划储备，挖掘重点领域投资潜力，增强投资后劲。出台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明确民间



7月23日，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办公室相关调研组赴京东Ma11围绕计划半年执行情况开展调研。
摄影/任倩

资本参与渠道，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加快推动实施一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在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同时，加大对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民生领域的投入，补齐制约内需潜力释放的短板。

坚持改革推动发展，增强动力活力

注重政策协同，统筹考虑短期刺激效应和长期可持续性。细化优化营商环境“十大行动”方案，提升“京策”平台功能，推动惠企政策精准推送、免申即享、直达快享。聚焦消费场景，完善文化、旅游、体育、会展统筹协调机制，激发文化消费活力，促进文化产业发展，推动消费融合升级。支持北京证券交易所加强中小企业上市融资服务，加快中关村科创金融改革试

验区建设。制定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实施意见，优化本市养老服务补贴机制。健全家政服务行业标准和信任机制，满足“一老一小”照护服务需求。

提升城市治理效能，促进均衡发展

加强创新、宜居、美丽、韧性、友好、智慧城市建设，统筹推进居住空间、产业空间和基础设施更新，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提升城市宜居水平和城乡环境品质。加快城市主要道路综合改造和停车设施建设，有效缓解交通拥堵。以“百千工程”为抓手，着力加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更多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进北京食品质量标准体系建设，聚焦校园等集中用餐单位，网络餐饮、新业态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治理，建设全市统一的食品安全全链条数字化监管平台，提升智慧监管能力。

关注就业压力，努力提高城乡居民收入

针对灵活就业进一步扩张、新就业群体发展需求变化，加强劳动权益保障和风险监测应对，增强就业稳定性。积极适应人工智能发展对就业创业的影响，构建友好型发展方式，破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本市房地产市场政策，有效稳定居民资产，增强广大城乡居民的消费预期和底气。坚持大城市带动大京郊、大京郊服务大城市，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强精品民宿产业谋划，整合周边文旅资源，形成乡村旅游产业集聚发展效应，更好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和农民增收。

加强韧性城市建设，确保运行安全

持续提高自然灾害、极端天气监测预警和处置应对能力，紧盯关键部位，着力补齐山区基础设施短板，因地制宜建好应急避险场所。加快推进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强化水电气热等安全保障。扎实推进首都韧性城市建设标准体系各项标准落地见效，建立健全多部门常态化联动机制和实施效果监测反馈机制，不断提升城市应对重大风险灾害、快速恢复的综合能力。

此外，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还提出，在深化京津冀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促进文商旅体展深度融合，推进花园城市建设等方面，仍需脚踏实地，扎实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

总体平稳 稳中有进

——市人大代表热议全市半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文 / 本刊 谢涛 常皓

7月24日下午，北京会议中心气氛热烈，538名市人大代表齐聚一堂，听取副市长靳伟通报全市半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靳伟回顾了今年上半年政府工作，详细介绍了经济社会主要指标运行和政府主要工作开展情况。今年以来，全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上半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6411.9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1%，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3%，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4.8%。

代表们对上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大家认为，今年以来，全市上下在市委坚强领导下，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统筹推进稳增长、

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经济运行稳中有进、产业结构向新向优、民生保障有力有效，实现了“十五五”良好开局。

市人大代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税收研究所所长刘颖说：“北京市上半年经济运行的特点非常突出，成绩单非常亮眼，展现出北京市政府工作的努力和成效。”市人大代表、北京工业大学教授李静也表示：“靳伟副市长通过一组组数据让我们感受到了北京经济发展的韧性活力，也让我们对‘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更加充满信心。”

强化科创赋能，重点产业发展势能强劲

上半年，北京经济发展中的“新”意更浓、“质”感更强。重点产业继续发挥经济“压舱石”作用，信息服务业、金融业保持较快增长，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7成。制造业向新发展，集成电路、机器人等新兴产业增势良好，新质生产力积蓄强劲动能。创新策源引领不断增强，北京地区58项成

果荣获2025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居全国首位，依托怀柔科学城“轻元素量子材料交叉平台”的创新成果获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基础模型能力不断提升，首家词元（Token）工厂正式投用，发布众智FlagOS2.1、全球下载量近40万次，人工智能产业引领优势持续扩大。

关于科技创新赋能经济发展，市人大代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竞争法中心主任黄勇说：“上半年，北京财政收入质量保持在全国前列，与我市全力推进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加快转化为发展新动能方面所做的努力是分不开的。”

深化改革攻坚，企业获得感持续增强

上半年，北京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牵引，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实施惠企政策精准快兑等十大行动，以用户视角重塑政府服务流程。开展破除卡点堵点专项行动，强化反垄断执法，平台“内卷

式”竞争全链条整治不断深化。对外开放有序实施，推动出台“两区”3.0方案，成功获评首批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北京数据出境负面清单拓展至全市域。

刘颖说：“近年来，北京市在企业服务方面做了非常多的努力，‘服务包’机制不断优化，‘京策’平台功能持续升级，惠企政策精准推送、免申即享，切实提升了中小微企业的体验感和获得感。”

强化品质提升，城市治理效能不断提高

上半年，城市更新加力推进，印发城市更新政策激励工具箱1.0版，发布两批城市更新项目超3000个。老旧小区改造充分听取群众意见，做好政策解读，确保群众充分参与到项目申报、方案设计、施工改革各个环节。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完善，绿色出行更加便利，轨道交通50米内换乘比例提升至92.3%。美丽北京可感可及，花园式街区、林荫路、口袋公园让绿色浸润日常，滨水空间开放让市民亲水、乐水成为时尚生活方式。

说起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市人大代表、慧华艺联（北京）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慧华说：“我在今年年初的人代会上提出了关于‘优化老旧小区上下水管道改造居民同意机制的建议’，市政府有关部门高度重视、认真办理答复，体现出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直面民生痛点、为民办实事的责任担当。”

民生枝叶关情，发展成果人民共享

上半年，全市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保持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处于合理区间，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农村户籍就业困难人员，工会驿站让户外劳动者有了更多暖心之所。适度扩大基础教育学位建设规模，优化学位动态保障机制，小初高一体化教育集团覆盖率超65%。提升医疗服务便利化水平，大力推进医疗机构检查结果互认，在全国率先开展互联网首诊试点，预约挂号平台实现与京通APP平稳对接。育儿补贴、家庭养老床位等惠民政策落地见效，养老服务地图上线运行，“一老一小”照护服务需求得到更多关注。

“靳伟副市长提到的关于提升医疗服务便利化的有关内容让我感触很深”，市人大代表、首都儿科研究所党委书记张金保说：“看病挂号‘一站通’覆盖300余家二级以上医院，检查结果‘京通’随时查，医生工作站共享查等，这些实实在在的举措，通过科技赋能，提升了医疗效率，增强了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这正是北京市政府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生动体现。”

承上启下，锚定目标接续奋进

下半年是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的关键期，也是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的决胜期。如何让下半年经济始终保持强劲增长势头，代表们纷纷建言献策。

市人大代表、德勤中国华北区政府事务负责人马飞骏建议：“下半年要加大逆周期调节，扩内需、优供给，加快8000亿元政策性金融工具和专项债落地，深挖服务消费潜力，激发民间投资，巩固经济向好态势。”

“北京消费潜力具有独特优势，但文博旅游、演艺赛事、科技体验、医疗康养和国际交流等场景的开发利用和业态融合仍不充分。”黄勇建议：“下半年，应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法治保障体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推动创新要素高效配置和应用场景公平开放；尊重创新规律，以稳定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提振市场信心、激发企业活力。”

围绕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市人大代表、北京华夏国际人才研究院院长陶庆华建议：“探索跨区域‘创新飞地’与利益共享机制，设立科创风险补偿基金；梳理产业链‘卡点’，围绕‘六链七群’引导链主企业有序布局配套产业至津冀，加速构建分工合理、错位发展的协同创新格局。”

遵道而行，但到半途须努力。下半程，北京将以更大力度巩固产业优势、以更实举措扩大有效投资、以更深层推进改革开放、以更高标准提升城市治理、以更暖温度保障改善民生，扎实推进“十五五”各项目标任务，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北京篇章。✍

锤炼党性强根基 笃行实干担使命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培训班侧记

文 / 路惠然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大会上指出：“青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生力军。全党要重视青年、关心青年、支持青年，为青年成长成才创造条件。”为进一步巩固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年轻干部不断提高党性修养，扣好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第一粒扣子”，8月17日至20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组织38名年轻干部赴河北正定干部学院开展为期4天的党性锻炼培训，通过系统化理论授课、沉浸式实景研学、深层次党性分析，着力提高青年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将培训成效切实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青春动能。

以学铸魂，筑牢信仰之基

理想信念是党员干部安身立命之本。新时代年轻干部必须持续强化理论武装，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以理论清醒保证政治坚定，在深学细悟中砥砺初心使命。

培训班以《“知之深 爱之切”——习近平正定足迹》作为开



8月17日至20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在河北正定干部学院举办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培训班。图为在全国文明村塔元庄调研学习合影。图/机关党委

班第一课。正定县委党校副校长张书昕以珍贵的史料、鲜活的故事、真实的案例为载体，从经济、文化、党建3个维度，系统阐释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正定工作期间“为官一任、造福一方”的治理智慧、为民情怀和崇高政治品格，引导学员深刻感悟习近平总书记的人格力量，体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伟力，不断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在《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专题授课中，河北省党校（河北行政学院）副校（院）长杨东广围绕正确政绩观的科学内涵、根本特征与实践要求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系统阐明了“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这一根本问题，引导学员把正确政绩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

正定县委党校教师张彤围绕

加强党员干部家风建设，系统阐释家风建设的时代内涵，剖析现实问题，明确实践路径，教育引导学员廉洁修身、廉洁齐家。《歌声见证百年路》专题课上，正定县委党校教师高鑫恒以红色歌曲为载体，串联革命、建设、改革和新时代的壮阔历史进程，以歌叙史、以乐铸魂，让党史学习更加鲜活可感、入脑入心。

以行致远，恪守为民之责

“为者常成，行者常至。”培训突出实践导向，通过现场研学、情景教学等形式，引导学员于实地实景中回望奋斗历程，叩问初心使命、厚植为民情怀。

太行叠翠，初心如磐。学员们走进革命圣地西柏坡，在红色热土上体悟“进京赶考”的历史内涵，接受深刻的党性淬炼与思想洗礼。在西柏坡纪念馆，大家循着一件件文物史料、一幅幅历史影像，重温新中国从这里走来的壮阔征程，体悟西柏坡精神的时代内涵。学员们驻足中共中央旧址，凝视朴素简陋的土坯房，回望党中央运筹帷幄、指挥三大战役的峥嵘岁月，“两个务必”的谆谆告诫穿越时空、回响耳畔，共产党人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在心中愈发厚重。步入国家安全教育馆，隐蔽战线的壮阔斗争徐徐展开，无名英烈的奉献故事感人至深，学员们在深学细悟中深刻领会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树牢国家安全意识、绷紧风险防范

之弦。

一城古韵赓续红色血脉，一方热土厚植为民初心。学员们循着正定红色足迹与发展脉络，感悟初心使命、汲取奋进力量。在高平村地道战遗址，大家回望烽火连天的峥嵘岁月，重温人民群众众志成城的浴血抗争的斗争史实，深刻体会人民战争的磅礴伟力。在全国文明村塔元庄，学员们近距离感受乡村振兴的生动蝶变，深切感悟扎根基层、为民实干的担当底色。在县委县政府旧址的大槐树下，大家共同追忆一代代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历程，涵养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在正定博物馆等现场教学点，学员们细细品读千年古城的厚重文脉，体悟文化遗产与遗产保护的深远意义。一路研学、一路深思，年轻干部在行走中汲取精神滋养，进一步筑牢思想根基，凝聚起砥砺奋进、履职担当的青春合力。

以思践悟，不负时代之托

培训将个人党性剖析与集体研讨交流紧密结合，引导学员在思想碰撞中凝聚共识，在对标自省中补齐短板，推动党性锻炼走深走实、见行见效。

参训学员紧抓培训契机，开展自主研学，系统研读《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循着习近平总书记在正定的奋斗足迹，更加深刻领悟正确政绩观的时代内涵与实践要求，进一步对照查找在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强

化党性观念、树牢宗旨意识、改进工作作风、强化责任担当、遵守纪律规矩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分析原因症结，制定改进措施，在学查改贯通融合中锤炼坚强党性、校准价值坐标，着力把所学所思转化为自我净化、自我提升的内生动力。

在自主学习与党性剖析的基础上，培训以分组研讨的形式搭建互学互鉴平台。全体学员结合所思所悟谈体会、找差距，深刻领悟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探讨树牢人大工作正确价值观、权力观、政绩观的实践路径。大家一致表示，将坚持学用结合、知行合一，切实把培训所学转化为恪尽职守、实干担当的行动自觉，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把个人追求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只争朝夕、不负韶华，在新征程上跑好历史接力赛，用青春铺路、让理想闪光！

自2019年至今，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已举办8期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培训班。每当年轻干部带着先辈的精神火种重返工作岗位，那些在山川大地间汲取的力量，都会化作笔尖的严谨、案头的坚守、为民的赤诚。

下一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将持续以常态化党性锻炼为年轻干部铸魂赋能，统筹推进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引导青年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守履职初心、勇担时代使命，让青春之光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中熠熠生辉。

落实代表建议办理条例 以高质量代表建议工作增强人大履职整体效能

文 / 陶庆华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代表建议）是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基本形式，是反映民情民意的重要载体。代表建议权是代表法明确赋予代表的一项独立法定权利，是每一位代表依法行使职权的直接体现，也是人大及其常委会获取民意信息最广泛、最直接的渠道。

7月3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此次修法将“万名代表走基层”“三沟通”“三级督办”等创新做法上升为法规制度，从“提、交、办、督”四个环节构建全周期闭环，其深层逻辑在于将代表建议工作从一项基础性工作提升为撬动人大整体履职效能的系统性工程。

高质量代表建议工作是这一系统性工程的核心。从系统论看，虽然建议工作也涉及人大、监委、“两院”等其它国家机关，但人大系统与政府系统的互动是建议工作的核心运行场景。人大系统的输出

质量（立法、监督、决定等）以及政府系统在建议办理工作中的政策改进、工作优化、服务提升等，从根本上都取决于建议工作的运行质量。若建议工作仅停留在程序性流转，即便个别建议质量再高，也难以产生系统性的治理效能。这要求我们不仅关注建议文本的质量，更要关注建议提出、交办、办理、督办全链条的高质量运行。因此，“提得准、交得对、办得实、督得严”是推进人大履职整体效能的完整逻辑。

代表建议工作的效能具有双重指向，向内赋能人大自身立法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协调性、实效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代表履职的专业化，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化；向外推动政府创新政策、改进工作、优化服务、解决民生问题。这一切效能的实现，都依赖于建议工作全链条的高质量运行。例如，今年作为“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代表建议工作围绕规划各领域精准发

力，将行业洞察、基层民意和专业知识通过制度化的建议通道输入决策系统，不仅是对民主决策的参与，更是对全市五年规划实施的系统性贡献。

作为一名市人大代表，笔者结合自身履职实践与研究，以贯彻落实新《条例》为契机，聚焦“如何通过高质量代表建议工作增强人大履职整体效能”这一核心命题，系统探讨建议工作赋能人大自身建设与政府治理创新的内在逻辑与实践路径。

一、以全链条高质量为起点，系统把握新《条例》的效能导向与制度支撑

新《条例》系统梳理了北京市近年来的实践经验，形成“提、交、办、督”四个环节的全链条制度设计，为代表建议工作赋能人大履职整体效能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框架。其中，“提”的环节通过提出前的沟通协调机制、知情知政保障和专题调研要求，从源头上为建议工作的高质量奠定基础；“交”的

环节通过分类交办与精准匹配，确保建议准确到达具有相应处理能力的承办节点；“办”的环节将“三沟通”法定化，把传统的单向答复改造为双向互动与意义共建，使办理过程本身成为信息校准与共识凝聚的过程；“督”的环节通过三级督办体系和跨年度滚动跟踪，实现对建议办理全过程的分布式控制与偏差纠正。四个环节首尾衔接、闭环运行，共同构成覆盖“信息采集—路由分配—协同处理—过程控制”全过程的效能系统，而全链条的高质量运行正是驱动这一系统高效运转的根本保障。

以系统思维审视，新《条例》体现了整体性、关联性、动态性和开放性的统一。整体性体现为将“提、交、办、督”四个环节贯通为全链条闭环，确保从输入到输出无断点；关联性体现为明确建议工作与立法、监督、决定等职能的衔接机制，使建议工作与人大各项职权之间形成相互贯通、相互支撑的有机整体；动态性体现为对跨年度建议实行滚动督办与复查补办，使系统具备持续跟踪的适应能力；开放性体现为建议内容与办理结果的依法公开，引入社会监督和外部反馈，驱动系统持续优化。只有全链条的高质量运行，才能为人大各子系统和政府治理系统提供精准、可靠、及时的信息与决策支持，从而全面提升立法、监督、决定、代表履职、民主实践及政府治理的效能。反之，任何环节的低质量都可

能造成系统效能衰减。这是这一制度框架的核心要义。

二、以高质量代表建议工作增强人大履职整体效能的路径思考

增强人大履职整体效能，核心在于将建议工作的全链条高质量运行作为贯通人大立法、监督、决定、代表工作以及政府治理创新的中枢纽带。落实新《条例》的制度设计，结合北京市近年来的实践经验，包括笔者在参与接诉即办立法、“十五五”规划建言、首都人才工作监督等履职中的体会，从6个维度提出深化建议工作、提升整体效能的路径思考。

（一）从单向提交走向全周期参与，以建议工作的信息支撑赋能立法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建议工作对立法的赋能，应更多体现在为立法提供民意信息支撑和需求导向方面。建议是立法机关了解社情民意、把握立法需求的重要信息来源。当前，建议工作与立法需求之间的信息通道需要进一步畅通。有的建议反映了普遍的立法需求，但缺乏有效的传递和转化渠道；有的代表在建议提出后，对立法进展了解不足，难以持续贡献专业意见。

未来，应着力构建“建议信息—立法需求”的良性互动机制。

一是建立健全立法需求信息采集机制。市人大常委会在编制五年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时，应将上五年和上一年度的代表建议作

为重要的立法需求信息源，系统梳理、分类研究，为立法决策提供民意参考。

二是完善代表全程参与立法机制。对由代表议案直接推动的、由代表建议参考推动的立法项目，都应邀请相关代表参与立法调研、草案论证和立法后评估。同时，建议常委会每年选择若干件由代表议案和建议转化而来的立法项目，邀请相关代表进行“回头看”，评估立法效果，形成“民意输入—立法回应—效果反馈”的良性循环。

三是建立立法后评估与建议反馈联动机制。法规实施后，专门委员会应主动征询曾提出相关立法议案建议的代表意见，将代表意见作为修改法规的重要参考，确保立法持续获取来自一线反馈，使立法更好回应社会需求。笔者在参与《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立法时深切体会到，代表家站征集到的大量民意材料，不仅对立法是重要支撑，也是未来修法的重要参考。

（二）从程序性督办走向深度督办，以建议工作的监督转化赋能监督实效化

针对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法定监督手段与建议办理的融合有待加强的情况，进一步深化建议督办与人大法定监督工作的联动，着力将建议工作转化为监督议题的重要来源和监督效能的助推器。

一是建立“建议—监督”议题转化机制。代表工作委员会每年对建议进行综合分析，筛选出代表

反复提出、群众反映强烈、但多年未能有效解决的建议，梳理其反映的共性问题 and 制度性障碍，形成监督议题建议清单，作为确定监督议题的重要参考。这类建议往往涉及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单靠建议办理难以形成合力，需上升为监督议题，通过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推动从制度层面解决问题。

二是建立“建议督办+专题询问”联动机制。对重点督办建议中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可在常委会会议上设置专题询问环节，由提出建议的代表与承办单位负责人面对面问答，有助于将协商暴露的制度性障碍转化为监督工作的切入点，增强督办实效。

三是探索“建议办理满意度测评结果与监督议题挂钩”。对连续两年代表满意度低于一定比例的建议所涉领域，建议纳入监督工作关注范围，进一步推动建议办理从“重答复”走向“重落实”，确保监督资源精准投向代表和群众最关切的领域。

（三）从事后反馈走向事前论证，以建议工作的前置参与赋能决定科学化、民主化

目前，建议工作对重大事项决定的支撑主要体现在事后——决议决定草案形成后再征求代表意见。这样代表只能在既有框架内提出修改意见，但若能在更早参与决策过程，有助于从源头上影响决策方向。未来，应着力推动建议工作进入决策的前置环节。

一是建立重大决策建议预研究机制。凡拟提交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如五年规划、年度计划、预算草案等），在正式进入审议程序前，由相关专委会将决策背景材料发送给相关领域代表，邀请代表提前开展专题调研，提出高质量建议作为决策参考。如2025年“十五五”规划编制中，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两次召开代表座谈会、专委会专题调研、代表学习培训、专业代表小组活动、全国人大北京团集中视察和代表线上履职服务系统，组织代表建言献策，形成一批建议成果，不少建议被吸收，充分证明了建议工作前置的制度化价值。

二是推行“代表建议直通车”制度。对涉及区域发展全局、突发公共事件应对等重大紧迫事项，代表可通过快速通道直接向主任会议提交建议，主任会议研究是否将其转化为决定草案。

三是将建议吸纳情况写入决议决定说明。在常委会审议时专门说明建议采纳情况，对未采纳的建议逐一回应理由，增强决策的民主性和透明度。这既是对代表履职的认可，也是对决策质量的制度保障。

（四）从单次建言走向持续深耕，以建议工作的连续性赋能代表建议工作专业化

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涌现，代表建议面对的问题本身就在持续变化、不断深

化。代表建议工作的深度化，关键在于建议工作的持续性，既包括代表对同一领域问题的持续跟踪和认知深化，也包括承办单位对建议所涉问题的持续研究和政策迭代。有的代表所提建议每年主题都不同，难以在某一领域形成持续积累；有的代表建议提出后便不再跟踪，承办单位的办理也缺乏持续跟进机制。未来，应着力推动建议工作聚焦重点领域持续深耕。

一是倡导代表深耕专业领域。鼓励代表根据自身专业背景和关注领域，每年围绕同一领域的核心问题持续提出建议，使建议内容随着问题的发展和认知的深化逐步递进。笔者对首都人才工作持续关注，从提出人才引进、流动、分配、税收、财政等方面的配套改革建议，到围绕人才权限、评价使用、科研管理、成果转化等突出问题提出建议，再到提出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系统方案，建议内容持续深化。在此过程中，承办单位的答复也在不断深化，双方在持续互动中共同推动问题从“个案解决”走向“制度完善”。

二是建立建议办理“回头看”代表参与机制。对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建议，每年组织提出建议的代表实地查看进展，由承办单位汇报承诺解决事项落实情况，代表可以提出意见并要求继续办理。

三是搭建代表深耕成果交流平台。建议市人大常委会每年举办

“代表深耕成果交流会”，邀请连续多年围绕同一领域提出建议的代表分享经验，形成示范效应。只有建议工作持续深耕，才能从“发现问题”走向“解决问题”，使建议工作更加聚焦中心大局和民生关切，推动建议工作质量的整体提升。

（五）从程序公开走向深度互动，以建议工作的开放性赋能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化

建议公开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举措。目前，代表建议原文和答复意见一般都上网公开，人民群众可以查阅了解。在此基础上，可进一步探索拓展互动渠道，着力将建议工作打造为双向互动的民主实践平台，让人民群众更好参与建议办理过程。

一是建立“代表建议主题开放日”制度。每季度选择若干社会关注度高的建议，在代表家站举办开放日活动，由提出建议的代表和承办单位负责人共同向群众介绍建议内容和办理进展，现场听取群众意见，形成“建议—反馈—修正”的互动回路。在接诉即办立法过程中，担任社区干部的人大代表在联络站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的做法，让群众感受到了“自己的意见真能进入法规”——这正是建议工作开放日制度的雏形。

二是推行“群众点题、代表调研、建议转化”机制。通过代表家站、12345市民服务热线大数据等渠道，筛选群众反映集中的共性诉

求，由代表认领并开展专题调研、形成建议，使建议工作成为“从群众中来”的民主实践。建议每年确定一批“民生实事建议”，实行“开门办理”——承办单位到代表家站召开现场办理会，邀请群众旁听并发表意见，办理结果在家站公示，真正实现“建议办理全过程人民民主”。

三是探索“建议办理过程直播”制度。对重点督办建议的调研、座谈、答复等关键环节，在征得代表和承办单位同意后，通过人大常委会官方网站或新媒体平台进行片段式公开，让人民群众“看见”民主过程，有效增强人大工作的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参与感。

（六）从个案解决走向制度创新，以建议工作的成果转化赋能政府治理创新

建议工作对政府治理的推动，目前较多体现在具体事项的解决上。这些固然重要，但建议工作还有更大的发挥空间——推动制度创新、政策优化。未来，应着力引导建议工作从“解决一件事”走向“完善一类制度”。

一是建立“建议背后的制度短板”分析机制。承办单位办理建议时，在答复具体事项的基础上，可进一步分析建议反映出的制度性、机制性问题，提出完善政策的方案，并在答复中一并说明。

二是推行“建议办理成果制度化”审核。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在评价建议办理成效时，应关注承办

单位是否将办理成果上升为制度文件（如修订规范性文件、出台新政策、建立长效机制等），有效引导承办单位从“就事论事”转向“建章立制”。

三是创建“代表建议+政策创新”案例库并建立“建议—政策”直通车机制。每年遴选一批推动制度创新的高质量建议案例汇编成册，发给政府部门作为政策参考，同时发给代表作为履职范本。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与市政府建立直通车机制，对提出制度创新方案的高质量建议，由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研究，纳入年度政策制定计划，并在下一年度向代表反馈政策出台情况，形成“一份建议催生一项制度”的良性循环。

未来，应以新《条例》实施为契机，将高质量代表建议工作作为撬动人大整体履职效能提升和政府治理创新的战略支点。在理念上从“重答复”转向“重转化”，在机制上加强各环节的贯通协同，在行动上更加注重持续跟踪问效，真正实现“办理一件建议、解决一类问题、形成一项制度、推动一方面工作”。作为人大代表，我们更应以身作则，深入调研、精准建言、持续跟踪，用高质量的建议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新时代首都发展贡献代表力量。

（作者系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北京华夏国际人才研究院院长）

市人大代表吴双：

加强垃圾分类柔性引导



当前，北京市垃圾分类工作已进入精细化、常态化阶段，相关政策与日常检查标准日益完善。然而，在具体执行中，仍然存在诸多问题有待解决。

“大部分小区的保洁人员对复杂的分类标准理解不深，更缺乏有效沟通与纠纷处理能力。”市人大代表、二十一世纪空间技术应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双说：“他们面对‘使用礼貌用语引导’‘准确回答询问’等具体要求，害怕因指导不当引发冲突或扣分，只得以‘代劳’代替‘值守’。”

吴双表示，现实生活中，一

些居民仅在有人值守时勉强分类，无人监督时便随意投放。然而，层层传导的考核压力，容易导致社区将资源过度集中于应付日常检查，而对于如何系统性提升居民分类意识、建立可持续的社区自组织引导模式等长效工作投入不足。对“分类准确率”的硬性考核，间接催生了“代分类”的应对行为。

“垃圾分类的关键在于居民习惯的养成与社区文明的提升，而非单纯依靠末端值守与考核。”吴双建议，工作重心应从“硬性检查”转向“柔性引导”，从“以查促分”转向“以教促分”“以励促

分”，推动垃圾分类工作从“要我分类”到“我要分类”的根本转变，建设和谐宜居的文明城市。

吴双认为，要面向值守人员开展精细化培训与实操演练。通过开展沟通技巧、服务礼仪、情绪管理和基础政策解释能力的培训，对能有效劝导居民、获得居民正面反馈的保洁人员给予奖励，聘用专业垃圾分类人员对保洁人员进行传帮带等方式，提升值守人员专业能力、职业尊严和价值感。

“要构建全方位宣传引导网络，促进居民习惯自然养成。一方面，要在商场、公园、社区等各类公共场所显著位置播放垃圾分类宣传片，直观展示分类方法及环保意义；另一方面，要创新激励方式，激发居民垃圾分类内生动力。”

吴双还建议，要优化考核评价机制，鼓励基层探索长效治理模式。对于不同社区实施分类分级考核；支持社区自主创新，鼓励社区根据自身特点，设计和实施个性化的宣传引导项目，并将居民分类意识提升情况纳入考核评价体系；区、街道层面应配套提供专项经费，为社区开展柔性引导提供支撑。✍

门头沟区人大代表曲竞一：

以正确政绩观 引领人大代表高质量履职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作为门头沟区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委员，我深切感到，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既是新时代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根本遵循，更是人大代表砥砺政治本色、彰显履职担当的核心标尺。结合履职实践，谈几点认识和思考。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理解学习教育总体要求。政绩观集中反映党员干部的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决定干事创业的根本方向。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首先要厘清“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这一根本问题。党中央部署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明确将“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作为总要求。对人大代表而言，践行正确政绩观，就是要始终把政治忠诚放在首位，把人民利益作为根本追求，将依法履职、为民尽责贯穿工作全过程，在服务中心大局中找准履职定位，在践行初

心使命中彰显代表价值。

始终践行初心宗旨，牢牢把握履职行权正确方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的。”无论身处何种行业、承担何种岗位，人大代表都必须胸怀“国之大者”，恪守为民造福的价值追求，牢固树立“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工作理念。人大代表要依托人大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等基层履职平台，常态化下沉基层一线，深入网格社区、田间地头、校园企业，面对面倾听群众心声，点对点回应民生关切，坚决防止履职形式化、表面化。聚焦老旧小区改造、教育资源均衡、医疗卫生提质、养老服务保障等民生重点，深入一线调研摸底，全程跟进督办落实，把群众急难愁盼切实转化为履职建言和为民服务的实际成效。要涵养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发扬钉钉子精神闭环管理、一抓到底。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实实在在的履职成果凝聚民心、汇聚力量，创造经得起实践、

人民、历史检验的工作实绩。

坚持依法科学履职，凝心聚力赋能高质量发展。当前，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持续纵深推进，基层治理环境日趋复杂，群众民生诉求更加多元，对人大代表综合素养和专业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科技前沿知识学习，努力做到知科技、懂产业、善决策。”广大人大代表要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一方面深学细悟党的创新理论，另一方面主动填补科技常识、现代治理、经济社会发展等领域知识空白，提升综合素养。立足“十五五”开局关键时期，紧扣区域高质量发展、基层治理创新、公共服务优化等重点领域，提出兼具战略高度、法理深度、民生温度的议案建议。要自觉跳出经验主义束缚、摆脱固有路径依赖，善于运用系统观念、辩证思维、前瞻眼光研判形势、建言献策，不断增强科学研判、精准施策、系统谋划能力，以高水平代表履职助力地方高质量发展。✍

建强用好代表家站履职平台 书写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答卷

文 / 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

代表家站是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履职为民的前沿阵地，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最鲜活、最直接的实践载体。近年来，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不断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以代表家站为抓手，通过完善制度建设强基、发展特色品牌聚力、丰富活动载体赋能、解决急难愁盼增效，让家站“小平台”承载民生“大期盼”、助力治理“大格局”，进一步形成全过程人民民主生动实践。

制度化筑基 织密代表联络平台体系

2010年，石景山区人大八角街工委、苹果园街工委率先试点创建了代表家站。经过多年探索实践，全区现有代表之家9个、代表联络站94个，代表家站经历了从无到有再到全覆盖、从完善硬件到丰富软件、从规范化到标准化的发展过程，不断与时俱进、迭代升级。

自2024年起，区人大常委会紧密结合区域特色、代表所长、发展所需、民生所盼，聚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探索将家站向科

技园区、产业集聚区、商务楼宇延伸拓展，先后在中础大厦、郎园PARK、万达广场、苹果园街道商务楼宇党群服务中心建立4个经济特色代表联络点。

经济特色代表联络点充分发挥经济、科技、法律等领域驻站代表专业优势，精准对接企业发展痛点、经营难点、服务堵点，常态化开展企业走访、政策宣讲、征求意见

等活动，精准梳理企业“需求清单”，有效转化为代表“履职清单”、部门“服务清单”，助力辖区企业提质增效。

为更好地适应人大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结合前期探索的实践经验，2026年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景山区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联络站、人大代表联络点建设工作的指导性意



2025年12月5日，区人大代表在苹果园街道商务楼宇党群服务中心代表联络点与企业代表面对面座谈，征求意见建议。摄影/李杰

见》，以制度规范筑牢家站点建设根基。

指导性意见明确“四有标准”“九个规范”“五个机制”运行准则，全方位保障家站点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行、高效化履职。同时，清晰界定“家、站、点”层层延伸、上下贯通、有机统一的相互关系，鼓励支持打造经济特色联络点、民生特色联络点，持续延伸服务触角、织密民意网络。

在指导性意见规范引导下，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形成“街道建家、选区设站、站上有点”的工作格局，推动家站点建设规范、运行高效、特色鲜明，与基层治理平台有效衔接，不断丰富和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路径，为石景山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特色化发展 打造“一站一品”履职标杆

为不断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工作机制，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以“一家一特色、一站一品牌”为目标，推动代表家站从“标准化建设”向“特色化提升”跨越。立足区域实际、结合代表专长、瞄准群众需求，打造出一批辨识度高、影响力广的代表家站品牌。

五里坨街道红卫路社区代表联络站依托辖区军民共建资源优势，创建军民融合特色品牌，开设“庭院课堂”，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宣讲

党的创新理论、惠民政策与法律法规；组建“少年军校”，开展国防教育、军事体验活动，厚植青少年家国情怀；搭建“心灵驿站”，常态化为官兵及家属、居民提供心理疏导服务，让军民鱼水情在互动中愈发深厚。

金顶街街道模式口村社区代表联络站依托模式口历史文化街区的丰富资源，深耕“文化聚民心”特色品牌，将文化传承与基层民主协商深度融合。以传统民俗活动、街区文化宣讲、邻里联谊活动为载体凝聚民心、汇聚民力，以常态化民情恳谈、议事协商会为平台破解街区修缮、环境整治、业态升级等难题，让古老历史文化街区在民主协商中焕发新时代治理活力。

此外，积极探索代表家站多元化运行新模式，秉承“群众在哪里，代表履职就在哪里”的理念，打造“流动的代表联络站”，充分利用“红色议事亭”“代表亭”等小微阵地，将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延伸到离群众最近的地方，实现“小事不出亭、大事共商量、难题共破解”，快速有效解决群众身边的“烦心事”，有效打通代表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

老山街道老山东里社区的“红色议事亭”是居民纳凉闲谈、畅聊心声的聚集地，更是代表就近听民声、解民忧的履职前沿。针对群众集中反映的小区无规范晾晒设施、居民私拉乱晒、占道晾晒等乱象，代表们认真梳理民意，及时向街道

反馈，并提出统一规划、集中增设公共晾衣杆的务实建议，推动社区规范安装116组便民晾衣杆，美化了人居环境，消除了安全隐患。代表依托小微阵地，切实将履职成效转化为惠民实效，以细微服务赢得群众称赞。

常态化活动 丰富“两个联系”内容形式

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密切“两个联系”，聚焦中心工作搭建平台，紧盯民生需求畅通渠道，以多样化活动切实让代表家站“用起来、活起来、实起来”。持续落实“月进站、季回家、年述职”工作机制，立足年度中心工作与民生重点，常态化开展联系选民系列主题活动，精准提升代表履职实效性。

2025年，全区开展“四个一”履职活动，即聚焦发展开展一次调研，走进企业开展一次视察，深入调研提出一件高质量建议，着眼提升开展一次代表经验交流活动，进一步明晰履职导向，引导代表主动履职、高效履职，助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6年，开展“四个走进”履职活动，即走进学校看教育、走进企业看发展、走进基层看养老、走进社区看治理，帮助代表全方位、多角度扎根一线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让代表履职有方向、服务群众有抓手、赋能发展有实效。

此外，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持续创新服务载体，联动区法院开展

“法官进家站”活动，常态化为群众提供普法知识宣传、法律政策咨询、矛盾纠纷调解等服务。

在金顶街街道西福村社区代表联络站试点建立“法官驿站”，健全“代表+法官”联动机制，构建“法官说法+代表说理”治理模式，借助专业力量推动代表履职从办好民生实事，向源头化解基层矛盾、提升治理效能延伸。

在“法官进家站”活动中，金福苑小区居民向代表、法官反映，小区老旧无电梯，高楼层老年人及行动不便居民出行困难，居民积极申报加装电梯改造，但低楼层居民因采光、噪音、房屋价值等问题诉求对立，多次协商未果，邻里矛盾激化。为就地化解纠纷、维系邻里和睦，代表联络站联动驻站代表、法官、律师组建调解专班，通过座谈沟通、上门答疑、法理宣讲等方式，耐心回应低楼层居民顾虑，共情讲解高楼层居民出行难题，引导邻里互谅互让。经多轮调解，双方消除分歧、达成共识，顺利推进加装电梯项目审批建设，预计2026年底竣工投用。

石景山区还创新开展了“代表群众有约——检察官进家站”活动，打造“联络站+公益诉讼”品牌，整合代表家站与检察专业优势，构建起代表联动、检察履职、群众共治的基层治理格局。

面对“小区消防通道被占用怎么处理？购买的蔬菜水果农药有残留向谁反映？网上有人对英烈名誉

进行侵害由谁起诉？”等群众的疑问，区检察院“益山高”公益诉讼宣讲团先后走进新岚大厦、八角中里、京源路等社区代表联络站开展普法宣讲，以通俗语言、真实案例讲解公益诉讼职能与维权渠道，让专业法律知识接地气、可落地，真正实现群众听得懂、用得上。

实效化解忧 擦亮履职尽责民生底色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始终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作为代表家站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代表履职深度融入基层治理体系，让代表家站成为察民情、解民忧、惠民生的“前沿哨点”。

区人大常委会将人大代表编入所属选区的网格，推动家站平台与“智网实格”“吹哨报到”“老街坊议事厅”等基层治理力量有机融合，在网格中收集诉求、在联络站里梳理问题，对于群众普遍反映的房前屋后的揪心事、烦心事、操心事，代表积极推动部门协商、及时反馈办理情况，形成问题收集、推动解决、结果反馈工作闭环，促进“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变。

比如，居民在网格中反映金顶街三区社区停车难、停车乱，夜间频繁挪车扰民等实际问题，代表开展了深入调研，结合小区无法大面积新增地面车位的现状，创新提出“向空中要空间、以科技解难题”的治理思路，并积极推动相关部门

协调解决。在多方共同努力下，如今智能立体停车设施已建成投入，有效缓解了小区停车难题。

再比如，居民反映玉泉西路社区两处绿地荒芜杂乱，存在白色垃圾，市容环境亟待提升，代表经过实地调研和走访论证，在区人代会上提出“关于将闲置绿地改建为社区口袋公园的建议”，相关部门积极推动落实，通过优化植物配置、增设环形步道、安装景观路灯等措施，打造“槐下闲庭”主题公园，将昔日的“脏乱荒地”变身居民的“幸福空间”，切实提升了周边居民对于居住环境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此外，区人大常委会深化市区代表联动履职机制，需要由市级部门协调解决的重大民生难题，由驻站的市人大代表通过代表建议的方式在市人代会上提出并持续跟踪推动解决。

通过市区代表协同发力，金安桥人行过街天桥、调色板花园地下停车库建成投用，打通西黄村北街断头路等一批群众期盼已久的民生工程落地见效。一件件实事、一项项举措，让群众切实感受到代表就在身边、民主就在眼前。

方寸家站连民心，细微履职显担当。下一步，石景山区人大常委会将继续深耕代表家站建设，不断完善阵地体系、擦亮特色品牌、丰富履职载体、提升履职质效，以基层履职“小窗口”彰显民主治理“大价值”，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人大贡献。

记忆里的那些基层人大代表

文 / 王靓

当前，新一届区、乡镇人大代表选举工作正严格依照法律规定，如火如荼地推进着。作为一名在西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了18年的基层人大工作者，在这继往开来的时刻，我不禁想起记忆里那些可敬可爱的基层人大代表，以及他们也许并不轰轰烈烈，但饱含责任与担当的履职故事。

一次执着的“蹲守”

杨德山代表是我认识的履职时间最长的区人大代表之一。因为选民的认可和支持，他连任西城区第九至十五届人大代表。一次采访中，他提到任职初期的“查馒头”事件，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是20世纪80年代末，在联系选民的过程中，有居民反映早上看到地区粮店职工用自己盖过的被子给热馒头“保温”。杨德山为了查清楚真相，大清早四点多就起来，猫在粮店窗根儿底下“蹲守”，将那名不讲卫生的粮店职工抓了个现行。他据此还写了一份代表建议，引起了北京市粮食系统重视，专门召开大会严肃纪律，门店的负责人也受到了相应的处理，社区群众拍

手称快。

也是这一次执着的“蹲守”，让杨德山养成了提建议前先调研的习惯。他凭借“充分调研”这个法宝，在担任区人大代表的30多年里，围绕加快推进德外地区危改进度、改造人定湖公园、缓解德外交通压力、提高退休居委会工作人员待遇等多项工作提出意见建议，为区域发展贡献了自己的智慧和力量，也在履职的过程中，架起了政府与百姓之间的桥梁。

一项勇敢的“尝试”

“我们月坛地区机关单位多，如果有更多单位能够将食堂、文化活动的场地向居民开放，对改善地区民生将起到十分积极的作用。”谈到广电总局食堂对社会开放，区人大代表刘成斌这样理解。

2006年11月，时任国家广电总局办公厅副主任兼机关服务中心主任的刘成斌当选西城区第十四届人大代表，这是广电总局第一次有后勤战线的同志当选区人大代表。在与社区群众沟通的过程中，刘成斌了解到，伴随人口老龄化，空巢老人、独居老人、高龄老人的“做饭

难”“吃饭难”问题，已成为困扰老年人日常生活的难题。2008年，广电总局开设了位于西城区西便门外大街4号院的新302食堂，原本主要用于服务机关退休老同志就餐。为了能更好地为地区群众服务，刘成斌把地区老年人想到机关食堂就餐的愿望反馈给了总局党委。经总局党委研究，2009年，原本只对机关内部开放的广电总局食堂，打破“围墙”向社区老人开放，这次勇敢的“尝试”不仅惠及了周边“就餐难”的老人，更让地区群众感受到了来自国家机关的责任和担当。如今，新302食堂已持续为地区群众服务10余年，成为央地一体化养老助餐示范点，多次被评为北京市居家养老示范单位。

一场众志成城的“战疫”

出生在和平年代的我们，没有经历过真正的战争，但对我而言，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绝对可以称得上是一场深藏在记忆中的全民“战役”。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市、区人大代表积极响应号召，全力投入到疫情防控的各项工作中。医护



市、区两级人大代表接续努力，通过提出代表建议，推动打通白纸坊桥桥下滨水绿道“堵点”。图为改造后的白纸坊桥桥下滨水绿道。图/作者提供

战线的人大代表们白衣执甲，不分昼夜、不辞辛劳，持续奋战在流调排查、核酸检测、医疗救治最前线，用辛勤的汗水与不懈的努力，全心守护群众健康。基层一线的街道、社区、公安、消防等领域代表，紧盯重点区域、关键节点，在社区防疫的第一线，在服务群众的最前沿，不惧暑寒、不舍昼夜、连续作战，用自己的坚守筑起有效防控疫情的坚强堡垒。更多代表以身作则，带领单位员工参与到社区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中，积极提供公共卫生防疫场地，踊跃捐赠防疫物资……代表们用实际行动践行履职为民的誓言，充分展现了新时代人

大代表的奉献精神和责任担当。

一件“接力”的代表建议

西二环的白纸坊桥是一座有30多年“桥龄”的立交桥。多年来，环二环滨水绿道延伸到此，受阻于桥梁高度因素，桥下绿道产生断点，无法直接通过，行人需从桥面绕行。2023年初，在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白纸坊代表团的部分代表联名提出了关于打通白纸坊桥桥下滨水绿道、营造绿色通行环境的建议。由于相关绿道管理归属市水务局、市交通委等市级部门，市人大常委会积极协调市人大西城代表团代表，将这一问题带到了市

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上。

最终，通过市、区两级人大代表的接续努力和有关部门的积极工作，市水务局、市交通委等部门在严守河道防汛标准基础上，经过严格论证，通过“下沉改造”的方案，打通了白纸坊桥绿道“堵点”，实现了甘雨桥至永定门桥西城段13.74公里健走步道全线贯通，更好服务了居民安全出行和运动健身。这件接力办理的代表建议，有效推动民意民智通过人大制度落实到了韧性、宜居、智慧城市建设的具体工作中，使人大制度优势真正转化为持续提升的治理效能。

一套珍贵的履职档案

“尊敬的各位选民，大家好！今天，我很高兴能有这样的机会和大家见面……30多年来，不论在什么岗位上，我只有一种最朴素的想法，那就是不管做什么工作都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好，尽职尽责，不求名利，‘认真’是我工作的基本准则。这次我被推荐为咱们西城区新街口地区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正式候选人，非常感谢选民们对我的信任。与此同时，从内心来

讲，我也很热心和很愿意承担起这样一份特殊的责任，尽自己所能，积极为大家多办事、办好事、办成事。”

2026年5月，我收到了一封特殊的邮件——一套珍贵的代表履职档案。这份电子档案包含正式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会上的发言、向选民的述职报告、提出的代表建议，以及每次参与视察调研的记录和自己的思考，一共101页、7万余字。这份电子档案的主人正是区

十五届人大代表李蕾，她用这种方式，详细记录了自己5年来的履职全过程。

经过进一步沟通了解，李蕾表示，自己不仅整理了电子档案，还收集了5年履职过程中的许多实物档案，她想将这些记录了她履职经历的物件，无偿捐赠给区人大常委会，希望能对区人大常委会今后的工作和未来新一届代表的履职提供借鉴和参考。在与她交流的过程中，我深切感受到了李蕾代表对自己代表职务的珍视，对通过自己的工作为地区选民群众服务的自豪。她还表示，如果有机会，她很愿意跟新任职的代表们分享自己的履职经验和体会，帮助他们尽快进入代表角色，更好为选民群众服务。

人大代表是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人大的工作经历，让我有机会接触到这些基层人大代表，从他们身上我看到了基层人大代表为民福祉鼓与呼、为区域发展献良策的拳拳赤子之心，也让我更加深刻感受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政治优势和其中蕴含的巨大力量。

又到人大换届时。希望在广大选民的共同参与和努力下，将更多忠实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政治坚定、廉洁自律、公道正派、勤勉尽责的优秀人士选进基层人大代表队伍，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在奋进“十五五”的新征程上，书写更加辉煌的履职篇章！

谨以此文献给那些可敬可爱的基层人大代表！



李蕾代表履职档案。图/作者提供

为民奔走不停步 不负众望“徐大姐”

——记石景山区人大代表、碧泉商场党支部书记徐桂荣

文/本刊 吕亚南 李京

“既然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就要更好地为人民服务，这是我的职责所在。”这句朴素的话，徐桂荣一说就是十几年，也一步一个脚印做了十几年。自2011年起，她连续三届当选石景山区人大代表，如今已年近七旬。

徐桂荣现任石景山区碧泉商场党支部书记，扎根基层五十余载，先后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首都劳动奖章、石景山区三八红旗手等称号。在金顶街第64选区，大家不叫她“徐代表”，更习惯喊一声“徐大姐”。这个称呼背后，是她十几年走街串巷的脚步，是一本本记满群众托付的履职笔记。当选代表以来，她累计接待选民上千人次，提交建议数十件，件件有着落。

急：

为十几户老人的“如厕难”奔走

“群众的事再小也是大事。”这句话，徐桂荣常挂在嘴边，也是她奔走街头巷尾的真实写照。

石景山区337路公交总站附近有一片平房，住着十几户老人，大多七八十岁。周边没有公厕，天气

好时，老人要走到一公里外的医院如厕；遇上雨雪天出不了门，只能在家里临时将就，等天气好转再作清理。2019年，徐桂荣在区人代会前征求选民意见时听说后，心里很不是滋味，当即约上社区书记赶到现场。老人们见到她，眼里满是期盼：“徐代表来了，我们就有指望了。”

实地察看后，徐桂荣意识到这件事涉及多个部门，单靠一个环节很难解决。她没有把问题停在“反映”层面，而是通过区人大常委会和街道的工作机制，把居民的诉求带到了更高层面的协调平台，并深度参与到问题的解决中。在区人大常委会和街道工委的共同推动下，市、区两级相关职能部门先后开展多次协调会，专题研究公厕选址问题。一次协调会上，十几个部门工作人员到场，因选址、管线等问题相持不下。眼看讨论陷入僵局，徐桂荣动情地说：“假如咱们的父母住这样的环境里，想请大家给建个公厕，您会怎么想？”在场的市人大代表马兵也明确表示支持。最终，在代表们的共同推动和相关部

门的多轮论证下，公厕选址定在了车站旁拆违腾出的空地上，工程得以启动。

没想到，施工中途再生波折，公厕建到一半无法施工。徐桂荣接到消息后立刻赶到现场，看着建了一半的公厕，心疼不已。她当即向区人大常委会和街道工委反映情况，并通过市人大代表马兵将问题反馈到市级相关部门。当晚，相关部门连夜协调，将近午夜给徐桂荣回了电话：“放心，继续建。”那一刻，徐桂荣悬着的心才落了地。此后两年多，她始终把这件事记在履职本上，持续跟踪督促，直到2021年底，这座几十平方米的公厕终于建成投用。周边老人专门送来锦旗：“没有您这么坚持，真建不了这个公厕。”

难：

打通就医出行“最后一公里”

2024年，石景山区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前夕，徐桂荣照例到社区联系选民。多位老人反映，金顶街周边医疗资源相对匮乏，去朝阳医院西院看病，要先坐337路再

倒327路，单程一个多小时，对老人而言太折腾。“看病难，先难在出行。”这句话，徐桂荣记在了心里。她随即展开调研，并在当年召开的石景山区人代会上提出“关于增加金顶街地区至北京朝阳医院西院直达公交线路的建议”。

此后，她主动协调交通、城管等部门，又找到市人大代表安丽娟共同推动。为了摸清早班客流，两人相约凌晨三点实地察看站点，多次到市公交集团沟通协调。今年2月10日，专61路与327路联运线路开通试运营。但这条线路班次少、周末节假日停运，客流始终不足。徐桂荣自己多次去乘车体验，又到站台询问文明引导员和候车老人，发现“回来没车、节假日没车”是最大症结。

6月27日，市委书记尹力到石景山区接访，徐桂荣结合调研实际，直言“班次少、站点少”的问

题。尹力书记认真听取意见，当场到金顶北路模式口南里公交站察看，并要求相关单位研究解决。

6月30日，专198路公交开通试运行，线路覆盖金顶街二区、金顶街四区等10个小区，居民实现“家门口乘车”；运营时间延长，覆盖全天就医时段，高峰时段间隔缩短至15分钟。居民们高兴地说：“这下看病不用再折腾倒车了。”

暖： 做百姓身边的“徐大姐”

徐桂荣常说：“代表不是头衔，而是与群众心贴心的纽带。”她的手机24小时不关机，微信里存着几百位居民的联系方式。谁家有个急事难事，第一个想到的往往就是她。

她常年帮扶金一区两户老人。一户是年近九旬的吴大爷，儿女不在身边，生活不能自理，日常靠保

姆照料；另一户是80多岁的徐大爷夫妇，生活困难，患病多年。暑天送凉席、冬天送棉被、春节送米油，徐桂荣用点滴关怀温暖着老人的晚年。每次看望，老人们都紧紧握住她的手，有说不完的话。这些小的瞬间，更让徐桂荣觉得人大代表肩上扛的，就是老百姓实实在在的日子。

除了定点帮扶，徐桂荣也随时关注群众身边的“微需求”。金顶街地区部分公交站没有等候座椅，不少行动不便的老人由家人推着轮椅等车，无处可坐，有人甚至把自家旧凳子搬到站台。徐桂荣多次到现场拍照，向街道和区城管委反映。由于站台设施归属市公交集团，区级层面协调难度较大，她反复沟通、盯住不放。区城管委积极回应群众诉求，专门到相邻区调研，想方设法克服资金困难，先后在472路、961路等站点加装等候座椅。老人们终于能坐下等车，连连称赞。

徐桂荣说：“我们当代表的，就是要尽量宣传党的政策，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别让它激发出来。”这不仅是她对代表职责的理解，更是她履职为民的生动写照。正如她常说的，“当代表，就是要多付出。”这份付出，换来的是群众一声声“徐大姐”，是老人紧紧握住不松的手，是邻里间慢慢化开的疙瘩……这，就是一名人大代表最具体的履职答卷。



6月22日，472路公交车站点加装等候座椅、遮雨棚后，徐桂荣代表金一区社区居民给石景山区城管委赠送锦旗。摄影/李京

以变应变 以情连心

——从《给阿嬷的情书》看新时代首都侨务工作的着力点

文 / 陈姿蓓

电影《给阿嬷的情书》以“侨批”为线索，讲述了一个跨越半个世纪的侨胞故事。银幕上，一封封泛黄的信件连接着海外与故土；银幕外，这封“情书”也叩问着每一位侨务工作者的内心。我们不禁重新思考，在通讯高度发达的今天，当“侨批”已成历史，侨务工作的时代意义是什么？面对新时代侨务工作的新特点，我们又该如何找准工作的着力点？

侨务工作为何始终重要

电影中有这样一个细节：哪怕只是一纸薄信、几块银元，也要冒着风险漂洋过海送回故土。这背后，是海外侨胞与祖（籍）国割不断的血脉联系。这种联系，决定了侨务工作在国家发展大局中不可替代的位置。

从国家战略看，侨务工作是连接海内外中华儿女的重要纽带。6000多万海外侨胞遍布全球，是我国独特的宝贵资源。从辛亥革命到抗日战争，从改革开放到新时代新征程，侨汇、侨资、侨智从未缺席，侨胞始终是积极的参与者和贡

献者。

从首都发展看，北京作为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侨务工作有着特殊意义。海外侨胞在北京扩大对外开放和引进国际高端人才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也是传播中华文化、讲好中国故事的重要力量。做好侨务工作，就是为首都高质量发展汇聚更多“侨动力”。

从情感层面看，侨务工作承载着凝聚人心的重要使命。每一位侨胞都是行走的“中国名片”，他们对祖（籍）国的认同感、归属感，关系到国家的向心力和影响力。正如电影所示，哪怕山海阻隔，一封家书就能让心靠得更近——侨务工作就是新时代的“那封家书”，让侨胞与故土的联系更加紧密。

代际更迭下，不同时代侨胞有哪些特点

电影《给阿嬷的情书》中，郑木生代表了典型的第一代华侨：他们因各种原因离开故土，背负着养家糊口的重担，省下每一分钱寄回家用，用一封封“侨批”兑现

对家庭的承诺。这一群体有着深厚的中华文化根基，对祖（籍）国感情浓烈，是传统侨务工作的主要对象。但随着年龄增长，他们在侨社中的活跃度正在下降，逐渐交棒给下一代。

谢南枝则代表了在海外出生的第二代侨胞。她从小在异国环境长大，却因家庭熏陶和亲身经历，对故土有着复杂而深沉的认同。她接过木生的笔，不是为了血缘，而是为了情义。这一群体在两种文化之间成长，既受家庭中华文化的影响，又接受住在国的教育和文化。他们与祖（籍）国的情感纽带，更多来自家庭传承而非亲身经历，需要用心维系和培育。

而影片中那些更年轻的角色，则代表着与祖（籍）国情感联结方式更加多元的新生代侨胞。他们是全球化的一代，视野开阔，职业多元，对中国的认知更加理性和务实。他们不会天然地认同“根”的概念，但会因为文化兴趣、发展机遇而主动靠近，需要我们搭建更多的平台、创造更多机遇做好服务。因为对新生代而言，他们不仅需要

“根”，更需要“路”，一条通往自我实现与价值认同的路。

如何做好新时代首都侨务工作

电影之所以动人，是因为它找到了“侨批”这一连接情感的最佳载体。今天的侨务工作，同样需要找到能够打动不同世代侨胞的“新载体”。北京近年来在侨务工作领域进行了一系列有益的探索与实践。

一是聚焦差异，多元服务。对第一代侨胞，继续做好暖心工程，落实侨房、侨汇、回国定居等政策，让他们老有所依、心有所归。目前，全市已设立300余个“侨之家”为侨服务实体化平台，分布在街道、社区、楼宇、园区、校区等归侨侨眷聚集度较高的区域。对在海外出生的新生代侨胞，北京市举办系列活动，着力打造“侨见北京+”品牌夏令营项目，以“运河寻源探索京杭”为主题，组织华裔青少年走进故宫、长城、水立方，体验书法、京剧、陶瓷篆刻，一路追寻先贤足迹，感受中华文明与当代中国的蓬勃生机。

二是创新载体，以文化人。面向新生代侨胞的宣传方式也在迭代，他们活跃在各类新兴社交媒体平台，侨务宣传就不能只靠传统渠道。北京正在探索用短视频、播客、社交媒体讲好北京故事，让新生代侨胞看得到、听得懂、愿意转。线下活动也从“座谈+宴请”的传统模式，转向“主题沙龙+项



4月3日，市人大常委会民宗侨外办公室会同市侨联围绕《北京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条例》立法等工作召开侨资企业调研座谈会。摄影/郝慧敏

目对接+文化体验”的复合模式。比如，2025年7月举办的“领航者说暨新侨青年创新实践活动”，以“新潮新力·文脉新生·青年传承”为主题，围绕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活化路径展开，吸引了来自哈佛、牛津等名校的青年参与，共同探索“非遗技艺—学术研究—时尚产业”的转化闭环。

三是依托平台，汇聚侨智。北京有最密集的高校和科研院所、最活跃的创新创业生态、最深厚的文化资源。加强“侨梦苑”建设，为新侨创业搭建平台、提供服务，努力打造北京“两区”建设对外开放的示范窗口，同时积极走访相关企业，团结海外侨胞新生代，特别是做好侨界青年和高层次人才工作。

四是法治保障，依法护侨。北

京市涉侨法律法规体系持续完善，同时通过“侨之家”平台定期开展侨法宣传、法律咨询活动。此外，北京市还建立了覆盖全市的侨情数据库，通过大数据思维精准掌握侨务资源。如东城区东直门街道的“侨之家”就有公益律师服务团常驻，为侨胞解决跨境婚姻、涉外遗产继承等法律难题。

从“侨批”到“侨之家”，时代在变，侨情在变，但“以心连心、以情动情”的初心不能变。作为人大侨务工作者，我们要读懂不同代际侨胞的心声，找准工作的发力点，把做法坚持下去、推广开来，同时不断探索新的路径，让北京真正成为全球侨胞向往的“精神家园”和“事业热土”。

这，就是我们这一代人必须要写好的“情书”。✍️

以实干践初心 以精进担使命

文 / 高嵩

地方人大常委会作为地方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开展工作主要通过会议形式，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依照法定程序，集体行使职权。这一履职特点，也决定了常委会会议工作的重要地位和关键作用。我在办公厅会议处工作已有4年，回望这段充实而深刻的工作历程，既有初入岗位摸索前行的忐忑，也有履职实践攻坚克难的收获，更有对岗位职责、制度使命与青年担当的深切感悟。

初到会议处工作时，面对全新的业务领域与严格的工作要求，我的内心既充满期待也倍感忐忑。处长勉励我说：“在会议处工作，要边干边学，对于具体工作要多琢磨、多体会，慢慢形成属于自己的工作思路和方法。”带着这份嘱托与期许，我投身到代表大会、常委会、主任会、党组会的筹备保障工作中，在实战中摸爬滚打、积累经验。

会议工作的服务对象是常委会各级领导和委员代表，每一个环节、每一处细节都容不得丝毫马虎。刚开始，我在会议通知、文稿表述、材料准备、沟通协调等方面频频出现疏漏，内心充满挫败感。

好在处领导悉心指导、同事们热情帮助，使我在迷茫中找准方向、在失误中汲取教训。尤其是在会议纪要起草工作中，处长反复强调，纪要作为承载会议成果的法定载体，必须字字精准、句句规范，经得起时间与实践的检验。我起草的前几份会议纪要，处长都逐字逐句打磨修改，有的几乎是重新梳理完善。正是这个煎熬又充实的过程，倒逼我养成了两个受益终身的工作习惯：一是记工作笔记，把每一处差错、每一条整改要求都原原本本记下来，时刻警醒自己绝不再犯；二是坚持“事不过夜”的要求，当天的工作一定当天办结，绝不拖延。

在一次次改进、一次次反思中，我逐渐明白，人大常委会的会议工作不是简单的发通知、摆桌签、发材料，其中每个工作环节，都直接关乎人大制度的规范运行和权威彰显。整理“第一议题”学习传达稿，必须紧扣党中央精神、贴合人大工作实际；安排常委会会议议程日程，必须熟悉立法、监督、代表、人事任免工作等规范程序，精准把控听取和审议相关议题的时间，才能确保议题衔接严丝合缝，会议运转顺畅。从前我只把一

些工作当成固定流程、硬性规定，现在才真正领悟，这些严谨细致的规范，正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权威性、严肃性的直接保障，每一个细节背后，都藏着深刻的制度要求和工作深意。

会议处的实战历练，让我沉淀出3点成长感悟。一是要有突破自我、敢于担当的勇气。面对工作中出现的失误，不必畏手畏脚、自我内耗，唯有主动学习、大胆实践，才能在历练中成长进步。二是要有秤砣虽小、能压千斤的底气。会务工作看似琐碎，却连着人大工作大局、关乎制度权威，要在细微处彰显责任担当。三是要有万仞高山、只登一步的踏实。人大会议工作没有捷径可走，必须沉下心来、精益求精，摒弃“差不多”的浮躁心态，以日积月累的坚守筑牢工作根基。

生逢盛世，奋斗恰逢其时。我将继续坚守初心使命，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提升业务能力、锤炼过硬作风，扎实做好会议服务保障工作，把个人成长融入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生动实践中，努力为新时代首都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青春智慧与力量。



云居寺全景

石镌千年文脉 匠心赓续华章

——北京云居寺遗产价值与新时代传承

文 / 王晓宁

北京云居寺坐落于房山区，距中心城区约70公里，形成山、寺、塔、馆共生的独特人文格局，是集世界级石刻文献、千年古建遗存、皇家典藏典籍于一体的国宝级文化载体。作为首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其核心保护范围达2平方公里，馆藏文物4万余件，凭借“三绝四宝”

遗存体系，构筑起规模宏大、体系完备、底蕴深厚的复合型文化遗产集群，是印证中华文明源远流长的重要世界级文化名片。

云居寺千年文脉肇始于隋代。彼时高僧静琬痛感乱世典籍损毁、文脉断绝，立誓镌石存经、永续斯文，开启了横跨隋、唐、五代、辽、金、元、明、清至民国的千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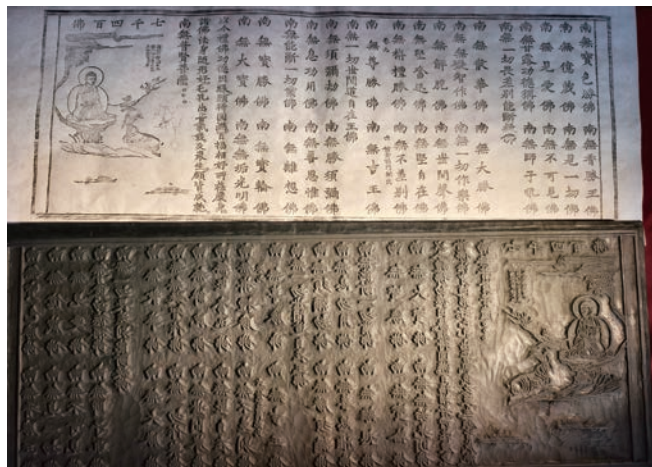
不间断刊经伟业。历经历代皇室扶持、四方民众同心守护，最终留存石刻经版14278块、总字数3500余万字，古塔及碑碣77座。其刊刻时长、遗存规模、文献完整度均为全球之最，是世界存续最久、体量最大、体系最完整的石刻文献集群。2025年6月，房山石经成功入选第六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



石经山雷音洞内隋唐石经和千佛柱



地穴内辽金石经



云居寺所藏木经



云居寺所藏纸经

跻身国家级珍贵记忆遗产序列，成为实证中华文明绵延不绝、兼容并蓄、代代传承的核心文化标识。

云居寺形成了独树一帜的“因经而寺、寺以经贵”发展格局，突破传统宗教空间的单一属性，是国内罕见的千年持续刊经、护经、藏经的国家级文脉传承基地。整体遗存以石经、纸经、木经“三绝”为核心，辅以唐辽古塔、明代紫铜大佛、清代康熙铜钟、佛舍利“四宝”，构建起多元立体的文脉典藏体系。其中馆藏纸经21108卷，包含明代永乐年间皇家敕修的《南藏》《北藏》，规制恢弘、版式严谨，尽显皇家典藏正统气度；现存

清代《龙藏》木经雕版7489块，工艺精湛、水准顶尖，是中国古代雕版印刷技艺的巅峰典范，云居寺也因此获评“国家基藏版本库”。

三绝典藏：多维承载的千年文脉瑰宝

云居寺石经、纸经、木经三类典藏各有侧重、互补共生，从石刻恒久立典、纸卷精微载道、木版定格匠心三个维度，完整留存隋唐以来中华典籍文明、社会发展与艺术审美的迭代轨迹，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集大成的标志性载体。

（一）石经：镌刻山石的千年文明丰碑

石经是云居寺文脉的核心与灵魂，凭借极致的完整性、系统性与权威性，兼具极高的文献、史料、艺术与精神价值，是无可替代的世界级文化瑰宝。

文献层面，云居寺石经完整收录历代经典1122部，汇聚海量孤本、善本与皇家御注珍本，包含显庆六年所刻现存最早的玄奘译《心经》版本实物、唐玄宗御注完整版《金刚经》、215部珍稀医药养生典籍及60余种海内外独家孤本。以山石为载体的传世形式，规避了纸质典籍易散佚、篡改、脱漏的短板，为古典文献校勘、佛学源流考证、传统科技文脉溯源提供了权威

原始底本，学术稀缺性冠绝古今。

史料层面，经版留存的6800余条历代原生题记，记录了不同时代、不同阶层刊刻者的相关信息，鲜活还原千余年间王朝更迭、制度沿革、经济民生、社会组织与中外文明交融的真实细节，有效补正史籍疏漏、细化历史肌理，是研究中国古代社会演进、多民族融合、文明互鉴的一手核心史料，堪称镌刻在山石之上的“立体中华文明史”。

艺术层面，千年石刻完整留存隋唐至明清书法艺术流变脉络，清晰呈现各时代笔法、结体、气韵的演变特征。历代匠人以刀为笔、以石为纸，融合石刻、造像、纹饰与

雕刻技艺，构建起体系完整的古代艺术谱系，是中华书法、雕刻、造型艺术迭代发展的鲜活实物样本。

精神层面，千载赓续、全民护经的坚守历程，生动印证了中华文明连续性、包容性、创新性的特质，凝练出中华民族崇文重史、守正续脉的文化品格。经文承载的修身立德、崇德向善、孝悌博爱、和合共生等价值理念，实现了佛家智慧与中华传统美德的深度交融，成为中华文明精神谱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纸经：皇家规制淬炼的传世典籍精粹

云居寺馆藏21108卷纸经以明清皇家官修典籍为主体，规制庄

严、装帧精雅、体系缜密，集中展现古代官方典籍编纂的最高水准与文化正统。其中明代永乐敕修的《南藏》《北藏》是明代皇家藏经标杆，部分典籍留存明成祖御制序文，官方属性鲜明、典藏等级极高，完整复刻明初国家典籍制度与官方文化范式。

馆藏纸经中存有多部世间孤品。明代僧人刺血书写的八十卷“舌血经”，以六十万字工整小楷誊写而成，笔墨温润、法度森严，既是顶级书法艺术瑰宝，也承载着古人敬惜文脉、至诚传薪的初心。藏汉合璧孤本《圣胜慧到彼岸功德宝集偈》更是独具价值，首创汉藏文字上下对照横排版式，既是中国



石经山第一洞和第二洞

现存最早的横版汉文印刷典籍，也是首部溯源西夏帝师传承体系的珍贵文献，生动见证了古代多民族文化交融共生的历史，为古代印刷技术演进、民族文化交流研究提供了重要学术支撑。

（三）木经：古代雕版文明的巅峰收官绝唱

以清代《龙藏》为核心的木经雕版遗存，是清代唯一、也是中国古代最后一次皇室主导编纂刊刻的大型佛教典籍丛书，代表中华传

统雕版印刷技艺最高水准，是活态传承的印刷文明巅峰遗产。整套经版采用精湛阳刻反雕技法，刀法细腻、线条规整、版式肃穆，兼具极致的工艺性、艺术性与规范性，尽显清代皇家工艺的恢弘匠心。

《龙藏》经版规制恢弘、细节精良，每函首尾镌刻释迦说法图、万岁牌与护法韦驮造像，其中经典“佛说法变像图”构图壮阔、雕工绝伦，是清代皇家雕版艺术的传世珍品。作为中国古代官修典籍体系的收官之作，《龙藏》完整留存清代皇家文化规制、典籍编纂体系、传统印刷工艺与时代审美范式，浓缩千年雕版文明发展成果，见证中华典籍文化的鼎盛发展，是承载华夏文脉薪火的核心瑰宝。

守正笃行：新时代文化遗产的系统性保护与活化传承

千年文脉的永续生机，根植于代代坚守的传承定力，更依托与时俱进的创新赋能。立足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时代坐标，云居寺锚定世界级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定位，打破传统文物管护单一思维，以前瞻性、系统性、创新性理念统筹文脉保护、学术深耕、价值阐释、传播赋能，推动静态

古老遗产向可研、可感、可传的动态文化资源升级，让千年文脉在当代焕发全新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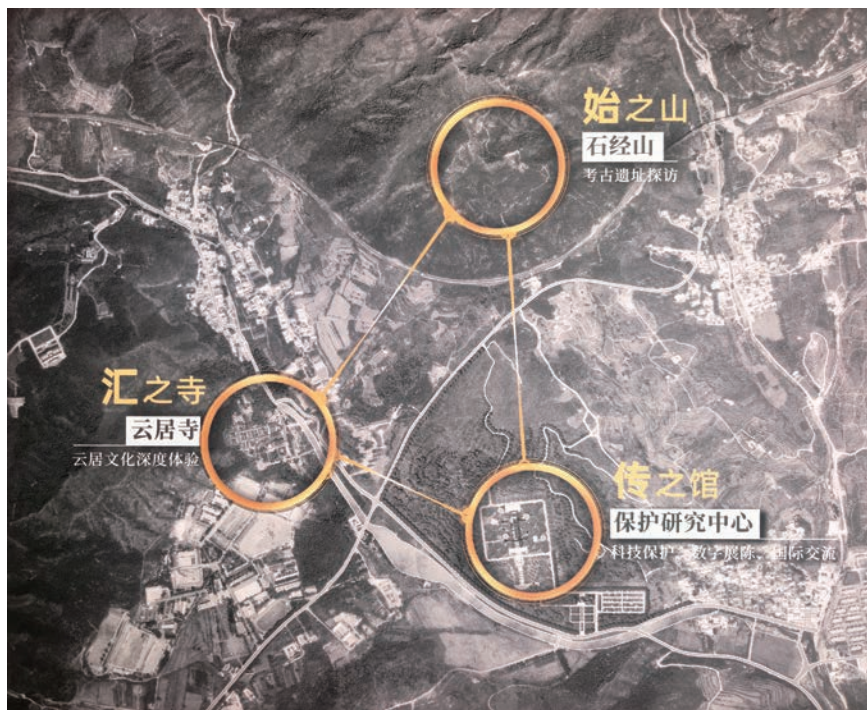
当前，云居寺保护传承工作已深度融入国家文化发展战略。

“云居寺塔及石经研究性保护重点工程”纳入中宣部“十五五”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与国家文物局“十五五”文物事业发展规划；房山石经申报世界记忆遗产纳入北京市“十五五”规划纲要及2026年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列为全国文化中心与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核心任务。面向中长期发展，云居寺围绕文物本体永续保护、遗存生态综合治理、学术价值深度挖掘、考古体系完善、人才梯队培育、特色平台搭建等维度，构建全方位、全链条、全周期的现代化保护体系，重点破解石质文物风化、古旧典籍老化、价值挖掘不深等行业难题，力争2035年建成标准化、科学化、系统化的文物保护格局，打造北方石质文物系统性保护的行业标杆。

为夯实传承根基，云居寺着力搭建专业化、集约化高端保护研究平台，构建“山、寺、馆”三位一体发展格局，打造北方石质文物保护研究高地与国家级藏经文献研究核心阵地，形成“源头孕育、寺院承载、场馆传扬”的闭环传承生态。通过整合高校、科研院所、行业机构、社会企业等优质资源，凝聚政产学研用协同合力，推动遗产保护从被动修缮向主动研究、精准赋能、长效传承转型，为全国同类



云居寺北塔



未来，云居寺将构建“山、寺、馆”三位一体发展格局

大型文化遗产的系统性保护、活化利用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范式。

学术研究 with 数字焕新方面，云居寺持续深挖遗产核心价值，推动重大文史研究课题纳入国家重点科研体系，常态化举办国际化学术研讨会、专题文献展览与文化讲坛，持续输出高质量学术成果、编纂权威文史专著，持续夯实遗产学术根基。同时依托数字技术赋能永续留存，推进石经拓片高精度数字化建档，搭建云端数字资源库，让千年珍稀典籍突破时空限制，实现永久保存、全民共享、永续传承。

文化传播与价值转化方面，云居寺打破传统遗产传播壁垒，立足中华文明对外传播使命，以大众喜闻乐见的文艺形式与数字载体活化千年文脉。通过打造精品纪录片、

新编戏曲等多元传播矩阵，推出系列高品质文艺作品与数字文化产品，让厚重文脉走出馆藏、融入大众、走向世界，以鲜活当代叙事讲好中华文明故事，持续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播力、影响力与感召力。

文脉永续：千年遗产的时代价值与发展展望

云居寺佛典文献早已超越地方文旅资源与普通文物的范畴，成为镌刻华夏文明脉络、承载民族精神内核、彰显新时代文化自信的标志性精神遗产。房山石经及各类馆藏文献以千年不间断的刊刻历史、多元丰富的留存载体、交融共生的民族文化印记，完整实证了隋唐以来中华文明源远流长、兼容并蓄、

生生不息的鲜明特质。其留存的孤本典籍、原生题记、艺术遗存与传统工艺成果，兼具极高的版本、历史、文献、艺术与学术价值，是弥足珍贵的国家级文化物证。

千载护经、代代坚守的传承历程，凝练出中华民族守正创新、薪火永续的精神品格。文献中蕴含的崇德向善、包容共生、精益求精、坚守初心等精神内核，深度契合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核心诉求，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提供了经典范式，也为涵养民族精神、厚植文化自信、提升全民文明素养提供了不竭的文化滋养。

立足新的历史方位，依托房山石经入选《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的重大契机，云居寺将持续深耕保护传承核心使命，构建科学化、体系化、长效化的保护传承机制，深度挖掘、时代阐释遗产核心价值，创新文脉传播与活化利用路径，以文赋能、以旅兴业，推动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面向未来，云居寺将以打造世界级石刻文献研究中心、北方石质文物保护示范高地、国家级中外文明交流互鉴平台为核心目标，全方位激活千年石刻文脉的时代生命力，让璀璨华夏古脉代代赓续、焕新出彩，为新时代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中华文脉复兴、中外文明交流互鉴持续输出深厚的东方文化力量。

（作者系北京市人大代表、北京房山云居寺文物管理处导游员；本文所有图片均为作者提供）

永远的长征

——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

文 / 徐再城

当一双草鞋丈量着黄昏时，
我的中国啊，正瘦成一枚将熄的星。
一九三四年的霜降在江西聚拢，
八万余双赤足，踩着破碎的河山启程。

湘江的水突然变浓变重了，
那每一滴里都裹着未冷的姓名。
而充满险境的赤水河居然被横渡了四次，像棋盘
上反复涂改的墨痕，
真理总在迂回中淬火升腾。

遵义那透过夜窗的一盏油灯，
拨亮了整个苍穹。
二十二道寒冷的铁索在泸定悬空，
以匍匐的姿态前进，前进，
子弹在脊背上凿出风的隧道，
然而你相信吗？信仰比铁还要加倍的烫。

当夹金山把千里雪堆成墓碑，
草地将泥泞炼成陷阱，
他们嚼着皮带里的硝烟，
却咽下了一个民族不堪言语的全部苦情。

这不是撤退，更不是逃跑，这是中国很有气魄
的北上抗日的战略转移，这是用脚掌重新订正版图
的远征。

二万五千里，不是距离，
是一束光劈开黑暗的刃，
把绝境的黑暗走成通往黎明的锦程。

当会宁的旗帜染红十月，
这数字便刻进民族的脊梁，
成为绝无仅有的精神标高，
所有后来者都能从中称出，伟大理想的崇高和真
实的重量。

心胜，充满民族自信走出的洪流从未凝固，
它流淌，流淌，生生不息地流淌。

听啊，嗯，依然是那支向着太阳越走越长的队伍，
他们与时代脉搏同频跳动，

站立在世纪的峰脊上整装，旗帜虽变了经纬，底
色仍源自同一轮朝阳。

他们砸碎旧日的枷锁，铺成通向星辰的轨道；
他们把荒原敲成键盘，让每一粒沙都发出数据的
微光。

鏖战无需硝烟，
在实验室的显微镜下，
在光刻机和中国芯的研发中，
在乡村振兴的田垄间，
在深海与深空的寂静里，
新的渡口，新的铁索，
新的沼泽陷阱，新的围追堵截，
等待着中华儿女新的匍匐与飞跃。

这不是简单地重复，
而是有机地延伸。
是那束光在新的雾霭中重新校准方向。
亿万双脚扎实地踏着同一串脚印，
把二万五千里的精神
走成永不竣工、充满自信与豪情的恢宏远征。

在这个方位，在这个时代，在这个节点，
使我们不由得和伟人共同兴叹：

长征是历史纪录上的第一次，长征是宣言书，
长征是宣传队，长征是播种机。自从盘古开天地，
三皇五帝到于今，历史上曾经有过我们这样的长征
么？……没有，从来没有的。

图片报道



8月13日，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组赴市检察院调研全市检察机关加强法律监督工作情况。图为在市检察院机关召开座谈会。
图/市检察院



8月19日，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调研组赴滴滴集团开展新业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立法调研。摄影/李丹丹



摄影作品欣赏 / 水上一族 摄影 / 雨阳